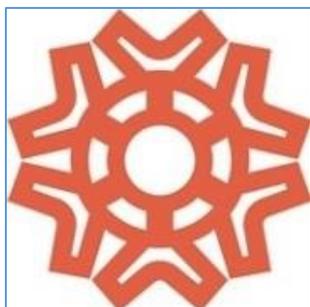


证券代码：838486

证券简称：远正智能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远正智能

NEEQ : 838486

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i-MEC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年度大事记

	<p>1、公司顺应国家推动海南自由贸易岛生态文明建设契机，2018年5月设立海南分公司。</p>
	<p>2、公司入围“教育部第二批能效领跑者示范建设试点项目企业库”、“广东省 2018 年第五批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广州市第一批人工智能企业”和“广州市节能环保入库企业”。</p>
	<p>3、公司核心技术产品“VRV 空调集成优化管理控制系统”、“分体空调集成优化管理控制系统”被认定为广东省 2018 年高新技术产品。</p>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0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4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1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远正智能有限公司	指	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远正	指	广州市远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远正	指	东莞远正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远正兴业	指	厦门远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远正良材	指	广州市远正兴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远正核心	指	广州市远正良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远正投资	指	广州市远正核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华工科技园	指	广州市远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公司股东
《公司法》	指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董监高	指	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广发证券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广州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EMC 模式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销售模式	指	合同能源管理模式
i-MEC 技术	指	技术开发模式或买断式节能系统销售模式
		公司自主研发的提供用能状况诊断、节能项目设计、改造、运行管理等一揽子节能服务的技术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闫军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玲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玲燕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 公司目前规模较小，业务扩展存在一定的资金、产能压力	公司专门从事暖通空调节能的系统服务，属于节能服务业，节能行业尽管近年来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得到了一定发展，但总体来说具有规模较小、市场化程度不高等特点。公司符合行业总体发展阶段的特点，目前收入规模较小，市场较为集中。公司现有合同能源管理模式需要公司较多资金投入，资金的充裕是保证公司实现快速增长的关键因素。公司目前在珠三角以及华北、华东市场建立了一定的市场影响力，但向全国大幅扩张仍受制于公司的资金实力、市场及技术服务团队的“产能”以及公司现有模式与当地实际情况契合度等因素。如果公司不能配合项目发展速度，有效拓宽融资渠道，市场及技术服务团队不能同步壮大，将可能面临业务扩张规模、市场开拓速度受限的风险。
2. 公司市场及客户领域相对较为集中，盈利能力受个别行业领域项目影响相对较大	从产品特征来看，公司的产品与服务主要是能源监管及暖通空调节能控制服务。由于不同项目节能改造的技术复杂程度、项目行业差异以及出于先期占领新领域市场的考虑等各种特殊情况采取不同的营销策略，因此在不同项目上会出现一定的毛利率波动性。由于国内建筑节能市场尚处于培育期以及国家近年来对于公共机构节能的重视，公司客户及收入来源相对较为集中于公共机构领域，因此整体业绩受该领域项目利润空间影响相对较大，如果未来公司的业务不能实现多行业领域覆盖，公司盈利水平可能会随着国家政策红利的减少或消失呈现出一定

	的波动性。
3. 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p>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0号文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取得的营业税应税收入，暂免征收营业税；将项目中的增值税应税货物转让给用能企业，暂免征收增值税；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符合企业所得税税法有关规定的，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申请的合同能源应税服务项目享受免征增值税已在广州市南沙区国家税务局备案，首次备案执行期为2012年1月1日起至2017年4月30日止，二次备案执行期为：2017年5月1日至2025年5月1日止。公司申请的符合条件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所得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已在广州市南沙区国家税务局备案。若税收优惠政策未来发生改变，而公司收入不能大幅提高，将对公司的利润会有一定影响。</p>
4. 项目投资及利润兑付风险	<p>合同能源管理模式是由节能服务公司投资，通过为客户提供一整套节能服务，从客户进行节能改造后获得的节能效益中收回投资和取得利润的一种商业运作模式。该模式是公司主要的业务模式之一，尽管国家大力推行，有诸多的优点，但仍可能因为管理和风险控制不当，存在一定的兑付风险。公司目前客户信誉度较高，公司亦对客户回款能力及业态变化进行全过程跟踪评估。若公司客户兑付能力或经营业态发生变化，即使项目前期投资的硬件设备可全部拆除用于新项目，仍存在项目的部分投资无法全部收回的风险。</p>
5. 电价政策变化造成公司节能收益下降的风险	<p>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收入取决于项目改造后的节能量、节能效益分享比例及分享期等因素。报告期内，由于广东省商业电度电价下降，使得公司分享的节电收益下降，对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毛利率有较大影响。如果公司不能有效预估政策变化的风险及制定相应的应对措施，如提高节能分享比例，延长分享年限等，将导致销售收入达不到预期的风险。</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zhou i-MEC Technology Co.,Ltd./ i-MEC Technology
证券简称	远正智能
证券代码	838486
法定代表人	闫军威
办公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南路 25 号（自编 3 栋研发楼 A2）栋 4 层（限办公用途）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吴秀娟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0-39008826
传真	020-39099893
电子邮箱	wuxiujuan@i-mec.cn
公司网址	www.i-mec.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南路 25 号 A2 栋 4 层/511458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4 年 8 月 1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9 月 28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75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M751 技术推广服务-M7514 节能技术推广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智慧城市（区域、建筑）能源监管与暖通空调节能优化控制技术与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22,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闫军威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闫军威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64042198C	否

注册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南路 25 号（自编 3 栋研发楼 A2）栋 4 层（限办公用途）	否
注册资本（元）	22,0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广州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方权、杨九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聘请广发证券担任推荐主办券商，并签订关于广发证券推荐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经广发证券推荐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及慎重考虑，经与广发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同时，公司聘请广州证券承接公司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以及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相关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影响。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4 日与广发证券签署《〈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终止协议》，并于 2019 年 1 月 3 日与广州证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书》，前述协议自 2019 年 1 月 15 日起正式生效。自生效之日起，由广州证券承接公司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4,993,332.42	29,677,125.18	51.61%
毛利率%	43.75%	45.0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50,283.44	4,586,431.41	60.2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31,315.63	2,651,680.44	101.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9.64%	13.9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4.25%	8.05%	-
基本每股收益	0.3341	0.2085	60.24%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1,768,373.40	57,596,395.42	24.61%
负债总计	30,931,065.49	23,669,370.95	30.6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837,307.91	33,927,024.47	20.3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86	1.54	21.4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50%	41.7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3.10%	41.10%	-
流动比率	1.55	0.82	-
利息保障倍数	19.11	7.97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4,183.19	6,796,178.13	5.12%
应收账款周转率	3.06	3.84	-
存货周转率	9.02	7.42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4.61%	2.3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1.61%	5.46%	-
净利润增长率%	60.26%	-28.05%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2,000,000	22,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51,117.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4,138.6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375,256.25
所得税影响数	356,288.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18,967.81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0.00	-	0.00	-
应收账款	7,641,655.20	-	7,815,810.81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7,641,655.20	-	7,815,810.81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1,861,336.57	1,861,336.57	3,186,629.30	3,186,629.30
固定资产	38,276,599.16	38,276,599.16	25,407,353.64	25,407,353.64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工程物资	-	-	-	-
在建工程	649,380.20	649,380.20	2,446,112.07	2,446,112.07
应付票据	0.00	-	0.00	-
应付账款	4,747,379.69	-	472,957.54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4,747,379.69	-	472,957.54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228,910.35	228,910.35	134,239.57	134,239.57
管理费用	6,723,511.22	3,202,559.35	5,793,662.52	3,941,325.04
研发费用	0	3,520,951.87	0	1,852,337.4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所属细分行业为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节能技术推广服务业，主要从事基于互联网+物联网的智慧城市能源监管与暖通空调节能控制技术服务，包括：智慧城市（区域）能源监管与暖通空调节能控制平台建设，节约型校园节能监管平台建设，节约型公共机构节能监管平台建设，建筑能源监管与暖通空调节能改造，热水系统节能改造以及能源审计、能效评估、节能解决方案设计、售电、能源托管、绿色运维等建筑综合节能服务。公司客户主要面向城市各类既有及新建公共建筑和工业建筑，包括但不限于有能源监管与暖通空调节能控制改造需求或有建筑节能潜力的政府机关、科教、商业、医疗、酒店、场馆、机场、通信等公共建筑业主以及电子信息业、汽车制造业、精密制造业、生物医药业等工业建筑业主。

公司是华南理工大学参股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发改委节能服务公司备案企业、广东省节能技术服务单位、广州市第一批人工智能入库企业、华南理工大学广东省城市空调节能与控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华南理工大学广东高校绿色校园节能与控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共建单位以及中国建筑节能协会副会长单位，具有 ISO9001、ISO14001 质量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资质和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资质，公司现拥有从城市→区域（集团）→建筑→房间的多级递阶能源监管和空调节能控制领域 17 项专利技术（授权发明专利 12 项）、软件著作权以及自主研发的覆盖全专利链技术产品，核心发明专利荣获 2013 年广东省专利金奖及国家专利优秀奖，核心技术产品均获评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并入围国家公共机构节能技术产品及广东省、广州市、北京市、海南省节能技术产品参考和推广目录，研发及技术实力居于业界一流水平。目前，公司在政府机关、高等院校、商贸酒店、医疗、文化场馆、机场、工业等各细分市场领域已建成超 1200 万平方米示范工程，累计为用户节约电费 4.1 亿元，多个项目成为各行业领域、省市以及国家节能标杆。

公司目前主要通过目标客户定向开发、行业市场会议、节能培训等直销模式开拓业务，同时公司亦充分利用代理分销模式以及公司在省外布局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或分公司进行全国细分市场拓展。公司项目模式分为销售模式（技术开发模式或买断式节能系统销售模式）、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和空调绿色托管模式。收入主要来源于合同能源管理服务收入、节能工程服务收入、节能产品销售收入、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较上一年度无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1、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71,768,373.40 元，较上年末相比上升金额 14,171,977.98 元，上升比例 24.61%；公司负债总计 30,931,065.49 元，较上年末相比上升金额 7,261,694.54 元，上升比例 30.68%，公司负债上升的主要原因是非流动负债上升金额 6,936,056.48 元，上升比例 502.67%，其中长期借款上升金额 3,154,400.00 元，上升比例 286.76%，递延收益上升金额 3,784,115.37 元，上升比例 1,364.22%；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0,837,307.91 元，较上年末相比上升金额 6,910,283.44 元，上升比例 20.37%，上升的原因主要是 2018 年公司净利润为 7,350,283.44 元，导致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情况如下：实现营业收入 44,993,332.42 元，较上年末相比增长金额 15,316,207.24 元，增长比例 51.61%，增长的原因是公司立足珠三角地区既有优势市场领域，积极拓展新市场领域业务，新签订合同项目数量大幅增加，如：广州市人民检察院、肇庆市端州区政府、广州市广播电视大学、南方医科大学顺德医院、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等，以及以前年度完成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收益良好：如：东莞市政府项目、南沙区政府项目、友谊集团项目、东莞第一国际项目、海德广场项目等。营业成本为 25,310,739.55 元，较上年末相比上升金额 8,996,609.97 元，上升比例 55.15%，上升的原因是公司新签订合同项目数量大幅增加，随营业收入大幅增长而增长。净利润为 7,350,283.44 元，较上年末相比增长金额 2,763,852.03 元，增长比例 60.26%，增长原因是销售型项目收入较上年有较大增幅，同时，公司成本及费用上升适度，控制策略有效。本期管理费用 4,724,111.93 元，较上年末相比上升金额 1,521,552.58 元，上升比例 47.51%。本期营业外收入 924,138.62 元，较上年末相比基本持平。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10,815,977.84 元，较上年末相比上升金额 6,873,063.55 元，上升比例 174.31%。上升的主要原因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末上升 348,005.06 元，上升比例 5.1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末上升 13,074,248.66 元，上升比例 78.2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末上升 4,242,302.62 元，上升比例 484.26%。

2、业务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年度经营计划，在保持既有优势市场领域的基础上持续加大新市场领域拓展力度，不断完善优化公司内控体系、建设与提升软实力，公司能源监管、节能改造、节能技术咨询服务等主营业务增速明显，管理水平及市场竞争力与影响力稳步提升。

1) 报告期内，在省内外公共机构市场占有率稳步攀升的同时，成功拓展交通建筑和工业建筑节能领域，并在转轮除湿机节能控制技术领域实现零的突破。

- 2017 年成功突破的新市场领域公检法机构、医疗领域等多个标杆项目成功完成用户验收，且在报告期内又成功签订广州市人民检察院、柳州市公安局、广东省女子监狱、南方医科大学顺德医院和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等能源监管和节能改造项目合同，细分市场占有率先进一步提升；
- 政府机关、高等院校等既有公共机构领域市场占有率稳步攀升，报告期内成功签订广州市工商局、广州市教育局、广州市国家税务局、肇庆市端州区政府、东莞市高埗镇政府、湛江海关、西汉南越王博物馆、广东工业大学、广州市广播电视大学、福建省霞浦第一中学等能源监管和节能改造项目合同；
- 报告期内签订宁德时代新能源节能改造项目合同，成功拓展工业建筑节能领域，并在转轮除湿机节能控制技术领域实现零的突破；
- 报告期内，公司顺应国家推动海南自由贸易岛生态文明建设契机设立海南分公司，迅速打开海南市场，成功签订海口美兰机场、白沙牙叉镇政府等能源监管和节能改造项目合同，多个项目进入实质性洽谈阶段；

➤ 报告期内进一步拓展节能技术咨询业务，成功辅导广东省人民检察院、广州市越秀区政府、广州市国家税务局等 12 家公共机构高分通过第三批国家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创建，并成功签订上海市浦东新区 7 家公共机构、金山区 6 家公共机构和海南省三亚市 29 家商贸酒店重点用能单位能源审计合同。

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市场影响力不断上升，逐步树立行业优势地位。

➤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通过“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和“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第一次年度外部监督审核，入围“教育部第二批能效领跑者示范建设试点项目企业库”、“广东省 2018 年第五批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广州市第一批人工智能企业”和“广州市节能环保入库企业”；

➤ 报告期内，公司获评“2017 节能服务产业重合同守信用企业”，多项核心技术产品被认定为广东省 2018 年高新技术产品，并入选北京市 2018 年节能低碳技术产品推荐目录、海南省节能低碳技术产品推广目录（第六批）及 2018 年全国电子节能环保优秀推荐产品技术推荐目录等；

➤ 报告期内，教育部机关暖通空调节能改造项目入选“北京市节能低碳技术产品应用案例”，广州中泰国际广场空调节能改造项目获评“广州市建筑节能与墙材革新示范工程”，东莞市塘厦镇政府综合节能改造项目获评“2017 合同能源管理优秀项目”。

3)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远正品牌推广和传播力度，充分利用行业研讨、培训、展会等树立品牌形象，保持和提升远正品牌知名度。

➤ 报告期内，公司受国家及省市多个节能主管部门邀请，积极参与各级公共机构节能政策和规划制定以及节能培训与技术指导，积极参与和推动全国绿色校园能源管理发展与规划，持续不遗余力地为行业献计献策，为推动节能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提供全局性、战略性、前瞻性规划和建设。报告期内，闫军威董事长受邀为部属高等院校和全国各级公共机构培训 7 次，培训人次达 1450 人次，公司技术与产品得到参训人员的高度认可。

（二） 行业情况

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以及城镇化进程的持续推进，能源消耗总量也随之不断攀升。根据《2017-2023 年中国建筑节能行业市场竞争格局与未来发展趋势报告》，2005-2015 年，我国能源消耗总量由 26.1 亿吨标准煤增长至 43.0 亿吨标准煤，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5.12%。2017-2018 年能源消耗总量由 44.9 亿吨标准煤增长至 46.2 亿吨标准煤，虽增幅有所回落仍同比上涨 2.89%。面对日益增长的能源消耗问题，近年来我国大力推进节能减排工作，并将节能环保产业定位为我国目前及未来重点培育和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自国务院于 2010 年 4 月发布《关于加快推行合同能源管理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的意见》、2010 年 10 月发布《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以来，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税务总局以及国家、各省市节能主管部门亦在十二五、十三五期间相继出台系列政策，确立了节能服务产业在社会经济发展和节能减排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并为其发展提供了财政、税收、会计制度以及融资环境等方面的政策支持。

十八大以来，国家高度重视以低碳、绿色、智慧为核心的生态文明建设，提出了创新、协调、绿色、开发、共享的五大发展理念，节能减排上升到生态文明、绿色发展并已成为我国社会发展方向，城市正在从节约型城市向生态、绿色智慧城市转变。随着节能工作向系统化、精细化、信息化方向发展，节能领域运用物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手段深挖、细挖节能潜力成为必然趋势。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 2017 年 9 月印发《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推广建设工作方案》、2019 年 4 月印发《关于加快推进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的通知》，提出到“十三五”末期，基本建成连接各省（区、市）重点用能单位、相关部门和行业数据共享的能耗监测系统，为政府部门统筹能源发展与生态文明建设、强化能源消费总量与强度“双控”管理提供技术支撑。

我公司所属的节能服务产业属于节能环保产业范畴，现阶段市场需求和政策的驱动因素都将促进我国节能服务产业的快速发展。预计到 2020 年，我国节能服务产业实现总产值将突破 6000 亿元，节

能服务公司数量将达到 6,000 家左右。“十三五”期间，合同能源管理累计投资将超过 7,000 亿元，实现年节能能力超过 2 亿吨标准煤，减排二氧化碳超过 5 亿吨。同时节能服务产业将有效带动节能技术研发、节能产品制造、节能工程设计、节能咨询评估、能耗在线监测、能源审计等相关行业和机构的大力发展，加快形成以节能服务为核心的配套产业链，成为国家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首的节能环保产业中最具市场化、特色鲜明的朝阳产业。

具体到建筑节能领域，建筑能耗是我国用能大户，我国建筑总面积已超过 600 亿平方米，建筑能耗占社会总能耗的 30%左右，按照每年 6%-8%的能耗增长速度，预计到 2020 年中国建筑能耗或将高达 11 亿吨标准煤，建筑节能的市场空间十分广阔。

在公共机构节能领域，“十三五”期间党中央、国务院提出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深入推进全国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工作的战略部署要求，根据国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6 年 6 月发布的《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十三五”规划》，“十三五”时期全国公共机构节能实施能源和水资源总量与强度双控指标，公共机构能源消费总量到 2020 年控制在 2.25 亿吨标准煤以内，用水总量控制在 140 亿立方米以内。以 2015 年能源资源消费为基数，2020 年人均综合能耗下降 11%、单位建筑面积能耗下降 10%，人均用水量下降 15%；同时提出创建 3000 个国家级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评选 200 家公共机构能效领跑者的具体实施要求，公共机构节能需求在十三五期间呈现井喷态势。截至 2019 年初，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明显成效，2019 年 2 月完成 1558 家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创建，2018 年 5 月完成 184 家能效领跑者单位遴选。2019 年是完成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十三五”规划任务的攻坚之年，按照全国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部署要求，继续开展 2019-2020 年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创建和能效领跑者遴选，进一步发挥示范单位和能效领跑者的示范引领作用；并提出下一阶段的首要任务是创建节约型机关，把创建节约型机关作为深化拓展公共机构节能的重要抓手。

综上所述，节能服务产业作为节能环保产业中集市场化、成长性于一体的朝阳产业，前景十分广阔，市场潜力巨大。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0,865,227.84	15.14%	3,942,914.29	6.85%	175.56%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18,714,858.06	26.08%	7,641,655.20	13.27%	144.91%
存货	2,635,265.49	3.67%	2,977,069.68	5.17%	-11.48%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34,414,891.30	47.95%	38,276,599.16	66.46%	-10.09%
在建工程	1,905,051.15	2.65%	649,380.20	1.13%	193.36%
短期借款	9,570,000.00	13.33%	7,520,000.00	13.06%	27.26%
长期借款	4,254,400.00	5.93%	1,100,000.00	1.91%	286.76%
资产总额	71,768,373.40	100%	57,596,395.42	100%	24.61%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变动主要原因：收到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上升 941.37 万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上升 773.03 万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上升 255.76 万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同比上升 306.77 万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下降 1,307.00 万元。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上升 645.47 万元，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同比下降 117.62 万元，以上变动为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692.23 万元的主要原因。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变动主要原因：报告期内新增进入节能效益分享期的合同能源项目分享收益，包括：东莞市公安局项目 434.15 万元、厦门集美区项目 136.48 万元等，以前年度完成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收益，包括：东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198.90 万元，济南市章丘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120 万元等；新增销售型项目应收账款，包括：南方医科大学顺德医院项目 223.84 万元等。以上变动为本期应收账款净增加额 1107.32 万元的主要原因。

(3) 在建工程变动主要原因：公司年末存在有未完工的项目，包括：柳州市公安局中央空调综合节能改造项目 79.38 万元，柳州市公安局能耗监管平台项目 6.35 万元，美兰机场项目 98.75 万元，广州六元素体验天地项目 3.17 万元等。以上变动为本期在建工程净增加额 125.57 万元的主要原因。

(4) 短期借款变动主要原因：新增中国银行贷款 957 万元，归还中国银行贷款 752 万元。

(5) 长期借款变动主要原因：新增中国银行贷款 668 万元、中国工商银行贷款 600 万元，归还中国银行贷款 746.64 万元、上海浦发银行贷款 72 万元、工商银行贷款 225 万元。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4,993,332.42	-	29,677,125.18	-	51.61%
营业成本	25,310,739.55	56.25%	16,314,129.58	54.97%	55.15%
毛利率%	43.75%	-	45.03%	-	-
管理费用	4,724,111.93	10.50%	3,202,559.35	10.79%	47.51%
研发费用	4,564,016.75	10.14%	3,520,951.87	11.86%	29.62%
销售费用	3,899,393.59	8.67%	2,284,924.97	7.70%	70.66%
财务费用	437,201.48	0.97%	708,555.45	2.39%	-38.30%
资产减值损失	-131,898.34	-0.29%	621,620.60	2.09%	-121.22%
其他收益	870,903.5	1.94%	943,043.70	3.18%	-7.65%
投资收益	4,275.80	0.01%	9,610.50	0.03%	-55.5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汇兑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营业利润	7,007,853.92	15.58%	3,971,570.88	13.38%	76.45%
营业外收入	924,138.62	2.05%	1,400,000.80	4.72%	-33.99%
营业外支出	0.00	0.00%	253,602.79	0.85%	-100.00%
净利润	7,350,283.44	16.34%	4,586,431.41	15.45%	60.2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毛利率变动主要原因：报告期内由于新签订销售型项目合同额增加以及以前年度完成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收益良好，营业收入同比上升 51.61%，营业成本也相应上升，此外人工成本同比上升 2,064,624.62 元，导致营业成本同比上升 55.15%，毛利率同比下降 2.84%。

(2) 销售费用变动主要原因：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51%以上，因此导致销售费用工资、办公费、差旅费等费用相应大幅上升。

(3) 营业利润变动主要原因：报告期内由于新签订销售型项目合同额增加以及以前年度完成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收益良好，营业收入同比上升 51.61%；由于公司加强资金管理取得一定成效，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38.3%。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导致部分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 870,903.50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131,898.34 元，导致营业利润相应增加。

(4) 营业外支出变动主要原因：当期没有延期缴税或捐款业务。

(5) 净利润变动主要原因：报告期内由于新签订销售型项目合同额增加以及以前年度完成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收益良好，营业收入同比上升 51.61%；由于公司加强资金管理取得一定成效，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38.3%。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导致部分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 870,903.50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131,898.34 元，导致净利润相应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4,993,332.42	29,677,125.18	51.61%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主营业务成本	25,310,739.55	16,314,129.58	55.15%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模式	20,566,098.47	45.71%	14,087,703.34	47.47%
合同能源管理模式	24,427,233.95	54.29%	15,589,421.84	52.53%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无。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东莞市公安局	4,341,502.96	9.65%	否
2	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3,150,000.00	7.00%	否
3	东莞市汇一城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2,752,008.14	6.12%	否
4	南方医科大学顺德医院（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人民医院）	2,639,651.89	5.87%	否
5	广州市广播电视大学（麓湖校区）	2,460,256.60	5.47%	否
	合计	15,343,419.59	34.1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广州市南星制冷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830,000.00	18.81%	否
2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5,915.52	8.08%	否
3	深圳日耀世纪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755,827.80	7.77%	否
4	广东振业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745,478.56	7.66%	否
5	广州锐新电子有限公司	703,952.00	7.23%	否
合计		4,821,173.88	49.55%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4,183.19	6,796,178.13	5.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7,385.78	-16,711,634.44	-78.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6,266.14	-876,036.48	-484.26%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原因：本期收到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上升，上升金额11,971,231.37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上升比例37.63%；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上升，上升金额7,730,328.53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上升比例94.69%，原因是收入增加及物价上涨等；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与去年同期相比上升金额3,067,691.79元，上升比例26.80%，原因是本年度公司上调了年终奖金，增加了绩效工资、研究生奖金等。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3,000,000.00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下降13,069,972.86元，下降比例78.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原因：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6,454,673.01元，增长比例56.21%；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同比下降1,176,225.63元，下降比例57.26%。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东莞远正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5月14日，注册资本：2,000,000.00元，注册地址：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大学创新城华南协同创新研究院A2栋235房。经营范围：节能技术产品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节能工程；计算机网络软硬件、电气控制、电子及通信产品的研发、销售及安装；空调、锅炉系统的维护保养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有东莞远正100%股权。东莞远正本期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12万元。

厦门远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3月24日，注册资本：10,000,000.00元，注册地址：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软件园三期诚毅大街366号0120单元。经营范围：其他未列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合同能源管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市场管理；节能技术推广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其他技术推广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网吧）；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通信设备零售；社会人文科学研究；其他未列明的教育（不含须经行政许可审批的事项）；

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社会经济咨询（不含金融业务咨询）；投资管理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司持有厦门远正 100% 股权。厦门远正本期营业收入 42.60 万元，净利润-12.10 万元。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2018 年本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已经过 2018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及通过，具体委托理财情况如下：

2018 年 6 月 11 日，购买 300 万元；2018 年 6 月 22 日，赎回 100 万元；2018 年 6 月 25 日，赎回 100 万元；2018 年 6 月 27 日，赎回 100 万元。

报告期内，共计购买 300 万元，赎回 300 万元。以上理财产品均为中国工商银行中低风险级别、高流动性银行理财产品，产品名称：广赢一号. 法人开放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代码：17GZ001C。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全部赎回理财产品，余额为 0。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法规要求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上年期末金额 7,641,655.20 元，上上年期末金额 7,815,810.81 元；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上年期末金额 4,747,379.69 元，上上年期末金额 472,957.54 元； 调增“其他应收款”上年期末金额 0.00 元，上上年期末金额 0.00 元； 调增“其他应付款”上年期末金额 0.00 元，上上年期末金额 0.00 元； 调增“固定资产”上年期末金额 0.00 元，上上年期末金额 0.00 元； 调增“在建工程”上年期末金额 0.00 元，上上年期末金额 0.00 元； 调增“长期应付款”上年期末金额 0.00 元，上上年期末金额 0.00 元。
(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法规要求	调减“管理费用”上年期末金额 3,520,951.87 元，上上年期末金额 1,852,337.48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按时纳税、积极吸纳人员就业和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尽力实现一个企业对社会的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为华南理工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学院、广东工业大学、广东技术师范学院天河学院、岭南师范学院、广西大学、广东石油化工学院等多所高等学校提供共 24 个大学生实习岗位。

报告期内，公司受国家及省市多个节能主管部门邀请，积极参与各级公共机构节能政策和规划制定以及节能培训与技术指导，积极参与和推动全国绿色校园能源管理发展与规划，持续不遗余力地为行业献计献策，为推动节能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提供全局性、战略性、前瞻性规划和建议。报告期内，闫军威董事长受邀为部属高等院校和全国各级公共机构培训 7 次，培训人次达 1450 人次，公司产品得到参训人员的高度认可。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1、公司本年营业收入 44,993,332.42 元，不存在低于 100 万元的情况；

2、公司本年净资产为 40,837,307.91 元，不存在净资产为负的情况；

3、不存在连续三个会计年度亏损，且亏损额逐年扩大的情况；

4、不存在债券违约、债务无法按期偿还的情况；

5、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失联或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职的情况；

6、不存在拖欠员工工资或者无法支付供应商货款的情况；

7、不存在主要生产、经营资质缺失或者无法续期，无法获得主要生产、经营要素（人员、土地、设备、原材料）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公司目前规模较小，业务扩展存在一定的资金、产能压力

公司专门从事暖通空调节能的系统服务，属于节能服务业，节能行业尽管近年来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得到了一定发展，但总体上来说具有规模较小、市场化程度不高等特点。公司符合行业总体发展阶段的特点，目前收入规模较小，市场较为集中。公司现有合同能源管理模式需要公司较多资金投入，资金的充裕是保证公司实现快速增长的关键因素。公司目前在珠三角以及华北、华东市场建立了一定的市场影响力，但向全国大幅扩张仍受制于公司的资金实力、市场及技术服务团队的“产能”以及公司现有模式与当地的实际情况契合度等因素。如果公司不能配合项目发展速度，有效拓宽融资渠道，市场及技术服务团队不能同步壮大，将可能面临业务扩张规模、市场开拓速度受限的风险。

应对措施：（1）公司积极拓宽融资渠道，通过银行信用贷款获取资金。基于银行对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应收账款质押的纯信用借款方式以及公司存量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按时足额回款情况的认可，报告期内获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科技园区支行长期借款 668 万元、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沙分行长期贷款 600 万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科技园区支行短期借款 957 万元。（2）公司基于已建成的各行业领域示范工程效应，立足珠三角地区既有优势市场领域，积极拓展新市场领域业务，报告期内销售模式项目合同金额占比超过 50%，对公司项目投资现金流起到积极补充作用。（3）前期针对政府机关、高等院校、商贸酒店、工厂建筑等各细分目标市场采取的项目全生命周期专一化团队予以市场跟进、项目调研、项目投标、项目实施、项目维护的市场管理举措成效明显，细分市场专攻能力、系统方案解决能力、项目实施管理能力和项目响应速度得到有效增强。（4）存量 EMC 项目均处于收益分享期，分享期收入为公司带来持续资金保障。

2、公司市场及客户领域相对较为集中，盈利能力受个别行业领域项目影响相对较大

从产品特征来看，公司的产品与服务主要是能源监管及暖通空调节能控制服务。由于不同项目节能改造的技术复杂程度、项目行业差异以及出于先期占领新领域市场的考虑等各种特殊情况采取不同的营销策略，因此在同行业领域不同项目或不同行业领域项目上会出现一定的毛利率波动性。由于国内建筑节能市场尚处于培育期以及国家近年来对于公共机构节能的重视，公司客户及收入来源相对较为集中于公共机构领域，因此整体业绩受该领域项目利润空间影响相对较大，如果未来公司的业务不能实现多行业领域覆盖，公司盈利水平可能会随着国家政策红利的减少呈现出一定的波动性。

应对措施：（1）为了顺应国家在十三五期间提出的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深入推进全国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工作的战略部署要求，公司在十三五期间将采取省内省外市场并举的市场举措，持续保持或加大在公共机构节能领域的项目拓展力度。根据统计数据，截至 2015 年全国公共机构约 175.52 万家，能源消费总量 1.83 亿吨标准煤，节能市场空间十分广阔，公司基于前期已建成的广东省内多个公共机构节能标杆示范项目，在保持广东省内公共机构节能市场领先的同时也积极进行省内公共机构领域内新细分市场和省外公共机构节能领域拓展，并取得较好成效。报告期内成功签订一批政府机关、高等院校和医疗建筑等公共机构领域项目合同，包括广州市人民检察院、广州市工商局、广州市教育局、广州市国家税务局、肇庆市端州区政府、东莞市高埗镇政府、柳州市公安局、湛江海关、广东工业大学、广州市广播电视大学、南方医科大学顺德医院、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等，省内外公共机构市场占有率稳步攀升。

（2）除公共机构领域外，公司对于其他既有及新建公共建筑和工业建筑领域也安排有市场团队专门跟进，现阶段已有多个项目进入招投标阶段，项目落地速度加快。报告期内，成功签订宁德时代新能源试点项目合同，在工业建筑节能领域取得新的突破。公司在保持公共机构细分市场领域优势的同时正在逐步实现向多领域多行业，由省内向省外、全国市场的拓展扩张，市场呈稳定、持续快速增长态势。

3、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0 号文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取得的营业税应税收入，暂免征收营业税；将项目中的增值税应税货物转让给用能企业，暂免征收增值税；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符合企业所得税税法有关规定的，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申请的合同能源应税服务项目享受免征增值税已在广州市南沙区国家税务局备案，首次备案执行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止，二次备案执行期为：2017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1 日止。公司申请的符合条件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所得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已在广州市南沙区国家税务局备案。若税收优惠政策未来发生改变，而公司收入不能大幅提高，将对公司的利润会有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国家节能政策和税收优惠政策均未发生变化，未构成新的风险因素。未来公司计划积极开拓市场，增加订单，或提高节能收益分享比例和延长节能收益分享期等方式减少税收优惠对利润的影响。

4、项目投资及利润兑付风险

合同能源管理模式是由节能服务公司投资，通过为客户提供一整套节能服务，从客户进行节能改造后获得的节能效益中收回投资和取得利润的一种商业运作模式。该模式是公司主要的业务模式之一，尽管国家大力推行，有诸多的优点，但仍可能因为管理和风险控制不当，存在一定的兑付风险。公司目前客户信誉度较高，公司亦对客户回款能力及业态变化进行全过程跟踪评估。若公司客户兑付能力或经营业态发生变化，即使项目前期投资的硬件设备可全部拆除用于新项目，仍存在项目的部分投资无法全部收回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针对合同管理模式特有的风险，主要从几方面进行了应对。第一，保持研发投入和力度，不断的进行适应市场需求的技术更新换代及产品创新，防范可能因技术能力不足带来的风险；第二，公司研究中心专职负责存量项目远程状态监控，实时监控所有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实时运行情况，定期进行节能率分析及技术问题远程诊断、解决，防范因客户使用不当或天气剧烈变化等外部条件变化造成的项目未达预期节能率的风险；第三，公司在签订项目合同前，根据同类项目历史经验数据，针对不同项目类型对项目合同能源管理期内可能出现的经营业态变化、客户兑付能力影响因素等进行提前评估与风险分析，并针对各类风险发生前的预估、发生时的应对措施和发生后的解决措施在合同中用固定条款予以阐述和约定，尽量规避因其他风险发生可能导致的兑付风险；第四，公司在进行合同能源管理市场开发及项目调研选择的过程中，侧重于选择信誉度高的政府机关、学校、医院等客户或是大型实力雄厚的商场、酒店项目，提升客户的整体信誉度水平，最大限度规避可能存在的兑付风险。

5、电价政策变化造成公司节能收益下降的风险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收入取决于项目改造后的节能量、节能效益分享比例及分享期等因素。报告期内，由于广东省商业电度电价下降，使得公司分享的节电收益下降，对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毛利率有较大影响。如果公司不能有效预估政策变化的风险及制定相应的应对措施，如提高节能分享比例，延长分享年限等，将导致销售收入达不到预期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主要从几方面进行应对。首先，报告期内在业务开发过程中倾向于选择销售模式（技术开发模式或买断式节能系统销售模式），销售模式项目合同金额占比超过 50%；其次，对合同能源管理模式进行创新，引入客户投入部分款项先付的形式；最后，公司在合同能源项目报价时会考虑电价变化的因素，已针对电价变动等风险在合同中设计了相应的补充条款予以规避。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20,000,000.00	0.0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	-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闫军威及其配偶高笑	为公司短期贷款提供担保	8,5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3月27日	2018-003
闫军威及其配偶高笑	为公司短期贷款提供担保	20,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12月18日	2018-036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报告期内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沙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770 万元（含）的融资，借款期限不超过二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闫军威及其配偶高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50 万元（含））；该关联交易事项已在 2018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8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 年 4 月 16 日闫军威及其配偶高笑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沙分行签订最高余额 850 万元的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合同。

2、报告期内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分行申请授信人民币 2000 万元，授信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闫军威及其配偶高笑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闫军威及其配偶高笑提供的担保金额 2000 万元涵盖了闫军威、许海航、阎煜、王尧于 2015 年 1 月 12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分行签订的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合同金额 600 万元及闫军威、许海航、阎煜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分行签订的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合同金额 1200 万元，实际本年新增授信及贷款金额为 957 万元；该关联交易事项已在 2018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19 年 1 月 2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必要性、持续性：

上述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公司稳定经营及日常资金周转，因此是合理、必要的。上述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无偿担保有利于公司获得更高的贷款额度，因此具有一定的持续性，但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对补充公司现金流，推动公司扩大生产规模以及改善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起到了积极作用，不会对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亦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三)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购买中国工商银行广赢一号·法人开放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累计金额为 300 万元人民币，截至报告期末已全部赎回。

1、对公司的影响：理财投资仅限于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正常运营产生资金压力，也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决策程序：上述对外投资事项已在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8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可利用累计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级别、高流动性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闫军威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

(1) 截至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远正智能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远正智能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远正智能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2) 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远正智能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远正智能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远正智能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 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远正智能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远正智能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远正智能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远正智能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远正智能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远正智能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等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远正智能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闫军威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承诺的情形发生。

2、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闫军威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

截止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章制度等的前提下，本人将促使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进行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依法履行相应的交易决策程序。本人将促使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不会通过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或不当利益，不会进行有损股份公司利益的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闫军威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承诺的情形发生。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东莞市直机关办公楼合同能源管理综合节能改造项目的应收账款	质押	1,886,347.52	2.63%	银行贷款
花都区政府办公大楼 EMC 建筑能源监管与空调节能控制系统改造及服务项目的应收账款	质押	96,744.88	0.13%	银行贷款
广州购书中心中央空调系统节能技术服务的应收账款	质押	59,439.55	0.08%	银行贷款
东莞第一国际汇一城中央空调节能技术服务的应收账款	质押	143,228.70	0.20%	银行贷款
广州中泰国际广场中央空调节能技术服务的应收账款	质押	768,276.40	1.07%	银行贷款
厦门市集美区公共建筑综合节能改造项目的应收账款	质押	1,296,624.97	1.81%	银行贷款
广东省女子监狱创建节约型公	质押	630,202.89	0.88%	银行贷款

共机构综合节能改造（第一期）项目的应收账款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贸易发展局的应收账款	质押	259,435.02	0.36%	银行贷款
广州市档案局的应收账款	质押	66,319.55	0.09%	银行贷款
东莞市塘厦镇人民政府办公室的应收账款	质押	195,500.00	0.27%	银行贷款
广州市妇女联合会的应收账款	质押	0	0.00%	银行贷款
广州市越秀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的应收账款	质押	0	0.00%	银行贷款
总计	-	5,402,119.48	7.53%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46,666	0.67%	0	146,666	0.6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1,853,334	99.33%	0	21,853,334	99.3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607,492	43.67%	0	9,607,492	43.67%	
	董事、监事、高管	13,029,904	59.23%	-1,773,057	11,256,847	51.17%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22,000,000	-	0	22,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 售股份数量
1	闫军威	9,607,492	0	9,607,492	43.67%	9,607,492	0
2	远正兴业	1,832,617	0	1,832,617	8.33%	1,832,617	0
3	李玲	1,649,355	0	1,649,355	7.50%	1,649,355	0
4	曾涛	1,649,355	0	1,649,355	7.50%	1,649,355	0
5	远正核心	1,616,917	0	1,616,917	7.35%	1,616,917	0
6	远正良材	1,616,917	0	1,616,917	7.35%	1,616,917	0
合计		17,972,653	0	17,972,653	81.70%	17,972,653	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闫军威同时兼任远正良材、远正核心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曾涛为远正兴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上述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闫军威，直接持有公司 43.67%股份，并通过广州市远正核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市远正良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市远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6.70%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的决策及经营管理拥有决定权，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闫军威，男，196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 7 月毕业于太原理工大学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1996 年 7 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轻工机械专业，硕士学历；2012 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化学工程（空调制冷）专业，博士学历；拥有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职称。1990 年 7 月至 1994 年 8 月，任中国化工建设总公司第二建设公司助理工程师；1996 年 7 月至今历任华南理工大学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硕士生导师，兼任中国建筑节能协会副会长、华南理工大学广东省城市空调节能与控制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主任、华南理工大学广东高校绿色校园节能与控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中国绿色大学联盟智能化委员会主任；2004 年 8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股份公司董事长；2018 年 9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本届董事任期至 2021 年 9 月。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变动。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长期贷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南沙科技园区支行	6,680,000.00	7.125%	2018年3月27 日至2020年3 月26日	否
银行长期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广东自由贸易试验 区南沙分行	6,000,000.00	6.175%	2018年5月30 至2020年2月 28日	否
银行短期贷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南沙科技园区支行	9,570,000.00	6.525%	2018年12月26 日至2019年12 月25日	否
合计	-	22,250,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2018年7月13日	0.20	-	-
合计	0.20	-	-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闫军威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8年1月	博士	2018年9月至2021年9月	是
曾涛	董事	男	1970年4月	硕士	2018年9月至2021年9月	是
刘玲燕	董事/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女	1984年3月	本科	2018年9月至2021年9月	是
廖仲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4年3月	硕士	2018年9月至2021年9月	是
韩志峰	董事	男	1978年12月	专科	2018年9月至2021年9月	是
何敏	监事会主席	女	1982年8月	硕士	2018年9月至2021年9月	是
陈汉辉	监事	男	1985年1月	本科	2018年9月至2021年9月	是
梁艳辉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90年10月	硕士	2018年9月至2021年9月	是
吴秀娟	董事会秘书	女	1986年11月	本科	2018年9月至2021年9月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上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闫军威	董事长/总经理	9,607,492	0	9,607,492	43.67%	0
曾涛	董事	1,649,355	0	1,649,355	7.50%	0
刘玲燕	董事/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0	0	0	0%	0
廖仲文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韩志峰	董事	0	0	0	0%	0
何敏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0
陈汉辉	监事	0	0	0	0%	0
梁艳辉	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0%	0
吴秀娟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合计	-	11,256,847	0	11,256,847	51.17%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闫军威	董事长	换届	董事长/总经理	正常换届
刘玲燕	市场副总监	换届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正常换届
廖仲文	软件设计部经理	换届	董事/副总经理	正常换届
韩志峰	监事	换届	董事	正常换届
梁艳辉	研究中心副主任	换届	职工代表监事	正常换届
许海航	总经理	换届	技术顾问	正常换届
黄文茜	董事/副总经理	换届	行政人事总监	正常换届
阎煜	董事/财务总监	换届	财务经理	正常换届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闫军威，男，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7月毕业于太原理工大学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1996年7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轻工机械专业，硕士学历；2012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化学工程（空调制冷）专业，博士学历；拥有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职称。1990年7月至1994年8月，任中国化工建设总公司第二建设公司助理工程师；1996年7月至今历任华南理工大学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硕士生导师，兼任中国建筑节能协会副会长、华南理工大学广东省城市空调节能与控制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主任、华南理工大学广东高校绿色校园节能与控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中国绿色大学联盟智能化委员会主任；2004年8月至2015年8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9月至2018年9月任股份公司董事长；2018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本届董事任期至2021年9月。

刘玲燕，女，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毕业于华南农业大学法学专业，本科学历。2006年8月至2013年5月任广州达元食品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市场总监；2013年6月至2014年3月自主创业；2014年4月至2015年5月任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卫检事业部市场总监；2015年5月至2015年8月任有限公司市场副总监，2015年9月至2018年9月任股份公司市场副总监；2018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任厦门远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届董事任期至2021年9月。

廖仲文，男，1984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11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机械设计及理论专业，研究生学历。2011年7月至2015年3月任华南理工大学广州现代产业技术研究院空调节能研究中心软件研发主管；2015年4月至2015年8月任有限公司软件设计部副经理；2015年9月至2018年9月任股份公司软件设计部经理；2018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本届董事任期至2021年9月。

韩志峰，男，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毕业于郑州商贸技师学院企业管理专业，专科学历。1997年9月至2003年7月任广州市金科坚贸易有限公司店长；2003年7月至2005年5月任广州通炫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7月至2015年8月任有限公司市场总监；2015年9月

至 2018 年 9 月任股份公司监事、市场总监；2018 年 9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市场总监，兼任东莞远正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届董事任期至 2021 年 9 月。

梁艳辉，男，1990 年 10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 年毕业于陕西科技大学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17 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化工过程机械专业，研究生学历。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股份公司项目部硬件工程师，2018 年 7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研究中心副主任；2018 年 9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研究中心副主任。本届监事任期至 2021 年 9 月。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27	24
销售人员	11	10
技术人员	31	37
研发人员	8	7
其他人员	20	18
员工总计	97	9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0	9
本科	43	50
专科	26	19
专科以下	17	17
员工总计	97	9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总人数合计 96 人，其中大专及以上学历人数达 82.29%，技术研发人员均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

1、人员变动：公司总人数及各岗位类别人数较期初无明显变化。

2、人才引进及招聘：公司一直贯彻“以人为本，唯才是用，唯德重用”的人力资源管理方针，注重人才梯队建设与人才储备，报告期内通过社会招聘、院校招聘等多种方式网罗各梯队人才，努力构筑一支稳定的、具有持续竞争力的技术与管理团队，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顺利达成。

3、人员培训：公司结合人才梯队培养规划及各岗位类别特点有针对性的制订了各类培训计划，包括入职培训、专业知识培训、能力提升培训、管理培训生培训及项目实地培训、外派培训等项目，帮助员工迅速掌握岗位技能、提升专业技术水平及业务能力。

4、人员薪酬：公司员工薪酬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岗位津贴、福利补贴和提成工资等，根据各岗位类别设置差异化的绩效考核方案，此外，公司还为员工提供多形式的福利保障，福利类型涵盖五险一金、年假、特殊岗位商业保险、餐费补助、月度员工活动津贴、生日福利、节日慰问、定期旅游福利等。

5、公司全员实行劳动合同制，依据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岗位聘任协议书》、《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等，同时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工伤、失业、

生育、重大疾病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并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目前尚无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	-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	2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人员无变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许海航，男，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工业装备与控制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1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过程控制专业，研究生学历。2004年7月至2015年4月任番禺职业技术学院机电学院讲师；2004年8月至2015年4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技术总监；2015年4月至2015年8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技术总监；2015年9月至2018年9月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2018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技术顾问。

黄国，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7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电气工程与计算机应用专业，本科学历。2000年6月至2002年7月任华粤真空镀膜研究所研发部电子工程师助理；2002年7月至2007年10月任广州番禺巨电电机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07年11月至2014年7月任广州日立电梯分公司、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研发部项目经理；2014年7月至2015年8月任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研发部经理。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以及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机构，制订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控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各项内控制度要求进行公司规范管理与运作，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现行各项内控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现阶段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运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开展经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忠实履行义务，公司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机构，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公司股东能够依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享有所有者的资产收益、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的权利，同时合法有效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均有权亲自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并依法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公司亦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开股东大会，并严格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真实性和完整性，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各类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为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制度》，规范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流程；截止报告期末，公司重大决策机制运作情况良好，能够最大限度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报告期内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

此后公司重大决策也将继续严格履行各事项的规定程序，规范操作，杜绝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情况。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如下：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8年4月11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中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职权进行相应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3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8	<p>1、2018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p> <p>1) 《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沙分行申请融资的议案》；</p> <p>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3) 《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2018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p> <p>1) 《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 《关于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 《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4) 《关于2017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p> <p>5)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p> <p>6) 《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7) 《关于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p> <p>8) 《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9) 《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0) 《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1) 《关于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p> <p>12)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p>13) 《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3、2018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p> <p>《关于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4、2018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p> <p>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p> <p>2) 《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5、2018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p> <p>1)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p> <p>2)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p>3)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4)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p>

		<p>5)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6、2018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开立保函的议案》。</p> <p>7、2018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1) 《关于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2) 《关于公司与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3) 《关于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5)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8、2018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1) 《关于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监事会	4	<p>1、2018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1) 《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 《关于2017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4)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7) 《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 《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p>2、2018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关于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3、2018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p> <p>4、2018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p>
股东大会	3	<p>1、2018年4月11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1) 《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沙分行申请融资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2、2018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1) 《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17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5)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p> <p>8)《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9)《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0)《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1)《关于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p> <p>12)《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p>3、2018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p> <p>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p>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三会的召集、提案、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回避制度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三会治理机制有效运行。在此基础上，根据日常经营治理需要，公司进一步加强并完善内控工作。同时在涉及技术研发、市场开拓、对外投资合作、经营管理等方面重要决策时，召开专项议事扩大会议，邀请相关中层干部、核心技术人员等共同参加分析论证与决策，加强决策的可行性与可执行性。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不断改进完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等内控制度以适应现阶段管理和发展的需要，有效促进了正常的经营管理和规范化运作。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2017年12月22日后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确保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管理投资者关系，积极配合主办券商开展相关投资工作。公司设立董事会秘书，通过当面沟通、电话、邮件等途径与潜在投资者保持沟通联系，答复有关问题，确保公开对外的沟通渠道畅通。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能独立运作，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报告期内的监事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1、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节能服务，拥有独立的主营业务和清晰的生产、研发、采购、销售流程，已建立独立的采购与销售渠道，不存在对单一客户或者单一供应商产生依赖的情况，具备与经营相关的行政许可与资质。公司业务独立。

2、人员独立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承担员工薪资福利，并建立了独立的员工考核、管理、薪酬等人事管理制度。公司人员独立。

3、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货币资金及相关设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资产，与股东产权关系明确。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或非正常经营性借款情况。公司资产独立。

4、机构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各机构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经营所需的独立完整的内部管理机构。公司机构独立。

5、财务独立

公司依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设置财务部，是公司独立的财务、会计机构。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开立有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或者任何其它单位或个人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财务独立。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全国股转系统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运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遗漏。随着公司发展，将根据实际运营情况对内控制度不断进行完善、调整与优化，同时加强制度的执行与监督，保障公司规范运行管理。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障公司准确、及时地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并根据国家政策及相关制度，及时调整优化财务管理体系，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关注日常经营中的各类外部与内部风险，针对已知风险与未知风险通过事前规避防范、事中应变控制、事后分析评价等多种有效手段进行控制管理，做到风险可控。后续将根据经验

总结逐步形成适合公司发展的风险控制体系并逐步完善优化，促进公司规范管理。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重大内部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的情况。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将在后续的经营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订完善相关制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审计报告编号	瑞华审字【2019】49010004号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9年4月22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方权、杨九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9】49010004号

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正智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远正智能公司2018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远正智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远正智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远正智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远正智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远正智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方德博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远正智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远正智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方权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九琴

2019年4月22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0,865,227.84	3,942,914.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六、2	18,714,858.06	7,641,655.20
预付款项	六、3	14,984.00	911,407.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1,849,994.38	1,861,336.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2,635,265.49	2,977,069.6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975,308.88	849,855.37
流动资产合计		35,055,638.65	18,184,238.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7	34,414,891.30	38,276,599.16
在建工程	六、8	1,905,051.15	649,380.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9	128,066.34	201,335.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0	264,725.96	284,842.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712,734.75	39,412,157.31
资产总计		71,768,373.40	57,596,395.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1	9,570,000.00	7,52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12	2,674,928.11	4,747,379.69
预收款项	六、13	60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14	2,309,789.82	2,145,131.78
应交税费	六、15	571,436.22	664,106.74
其他应付款	六、16	590,899.87	228,910.3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7	6,073,200.00	6,984,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六、18	224,912.60	
流动负债合计		22,615,166.62	22,289,528.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19	4,254,400.00	1,1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0	4,061,498.87	277,383.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58.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15,898.87	1,379,842.39
负债合计		30,931,065.49	23,669,370.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1	22,000,000.00	2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2	342,914.03	342,914.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3	2,045,847.34	1,298,719.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4	16,448,546.54	10,285,391.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0,837,307.91	33,927,024.4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837,307.91	33,927,024.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1,768,373.40	57,596,395.42

法定代表人：闫军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玲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玲燕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857,859.17	3,877,314.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三、1	18,744,018.41	7,641,655.20
预付款项		14,984.00	911,407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1,993,488.13	1,952,144.88
存货	十三、2	2,634,091.24	2,977,069.6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73,658.29	845,055.37
流动资产合计		35,218,099.24	18,204,646.2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712,471.69	723,659.5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410,940.75	38,268,045.29
在建工程		1,905,051.15	649,380.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8,066.34	201,335.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4,725.96	284,842.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421,255.89	40,127,263.03
资产总计		72,639,355.13	58,331,909.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570,000.00	7,52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674,928.11	4,747,379.69
预收款项		6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286,495.06	2,145,131.78
应交税费		571,262.58	664,060.90
其他应付款		1,281,270.48	881,386.8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73,200.00	6,984,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24,912.60	
流动负债合计		23,282,068.83	22,941,959.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254,400.00	1,1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61,498.87	277,383.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58.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15,898.87	1,379,842.39
负债合计		31,597,967.70	24,321,801.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000,000.00	2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2,914.03	342,914.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45,847.34	1,298,719.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652,626.06	10,368,474.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041,387.43	34,010,107.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72,639,355.13	58,331,909.2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4,993,332.42	29,677,125.18
其中：营业收入	六、25	44,993,332.42	29,677,125.1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860,657.80	26,658,208.50
其中：营业成本	六、25	25,310,739.55	16,314,129.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6	57,092.84	5,466.68
销售费用	六、28	3,899,393.59	2,284,924.97
管理费用	六、29	4,724,111.93	3,202,559.35
研发费用	六、30	4,564,016.75	3,520,951.87
财务费用		437,201.48	708,555.45
其中：利息费用		438,083.86	734,309.49
利息收入		16,612.19	41,227.71
资产减值损失	六、31	-131,898.34	621,620.60
加：其他收益	六、32	870,903.50	943,043.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3	4,275.80	9,610.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07,853.92	3,971,570.88
加：营业外收入	六、34	924,138.62	1,400,000.80
减：营业外支出	六、35	0.00	253,602.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31,992.54	5,117,968.89
减：所得税费用	六、36	581,709.10	531,537.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50,283.44	4,586,431.4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50,283.44	4,586,431.4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50,283.44	4,586,431.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50,283.44	4,586,431.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50,283.44	4,586,431.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341	0.208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341	0.2085

法定代表人：闫军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玲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玲燕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44,594,861.26	29,624,325.18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25,108,174.96	16,314,129.58
税金及附加		56,070.48	5,406.28
销售费用		3,707,211.54	2,272,291.32
管理费用		4,592,354.18	2,998,819.86
研发费用		4,564,016.75	3,520,951.87
财务费用		435,265.88	706,922.86
其中：利息费用		438,083.86	734,309.49
利息收入		16,172.14	41,187.46
资产减值损失		-121,903.51	703,970
加：其他收益		870,903.50	943,043.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75.80	9,610.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28,850.28	4,054,487.61
加：营业外收入		924,138.62	1,400,000.80
减：营业外支出			253,436.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52,988.90	5,201,052.05
减：所得税费用		581,709.10	531,537.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71,279.80	4,669,514.5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7,471,279.80	4,669,514.5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71,279.80	4,669,514.5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059,739.42	27,646,078.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6,721,406.74	4,163,836.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81,146.16	31,809,914.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93,975.87	8,163,647.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15,281.69	11,447,589.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7,238.48	1,163,242.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5,170,466.93	4,239,256.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636,962.97	25,013,73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4,183.19	6,796,178.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75.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4,275.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41,661.58	16,711,634.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41,661.58	16,711,634.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7,385.78	-16,711,634.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250,000.00	12,6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50,000.00	12,6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956,400.00	11,501,726.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8,083.86	2,054,309.4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49,2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83,733.86	13,556,036.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6,266.14	-876,036.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73,063.55	-10,791,492.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42,914.29	14,734,407.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15,977.84	3,942,914.29

法定代表人：闫军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玲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玲燕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620,979.07	27,593,278.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8,310.02	4,158,794.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29,289.09	31,752,073.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731,581.22	8,163,647.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366,888.14	11,329,212.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3,564.49	1,163,218.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8,840.55	4,125,704.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00,874.40	24,781,78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8,414.69	6,970,289.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75.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4,275.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41,661.58	16,711,634.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41,661.58	16,711,634.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7,385.78	-16,711,634.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250,000.00	12,6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0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58,000.00	12,6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956,400.00	11,501,726.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8,083.86	2,054,309.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83,250.00	227,809.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17,733.86	13,783,845.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0,266.14	-1,103,845.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31,295.05	-10,845,190.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77,314.12	14,722,504.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08,609.17	3,877,314.12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000,000				342,914.03				1,298,719.36		10,285,391.08		33,927,024.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00,000				342,914.03				1,298,719.36		10,285,391.08		33,927,024.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7,127.98		6,163,155.46		6,910,283.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50,283.44		7,350,283.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47,127.98		-1,187,127.98		-4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47,127.98		-747,127.9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40,000.00		-44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2,000,000				342,914.03				2,045,847.34		16,448,546.54		40,837,307.9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000,000				342,914.03				831,767.90		7,485,911.13		30,660,593.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00,000			342,914.03			831,767.9	7,485,911.13				30,660,593.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6,951.46	2,799,479.95				3,266,431.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86,431.41				4,586,431.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66,951.46	-1,786,951.46				-1,3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66,951.46	-466,951.4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20,000.00				-1,32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												

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000,000				342,914.03				1,298,719.36		10,285,391.08	33,927,024.47

法定代表人：闫军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玲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玲燕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000,000				342,914.03				1,298,719.36		10,368,474.24	34,010,107.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00,000				342,914.03				1,298,719.36		10,368,474.24	34,010,107.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7,127.98		6,284,151.82	7,031,279.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71,279.80	7,471,279.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47,127.98		-1,187,127.98		-4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47,127.98		-747,127.9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40,000.00		-44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000,000				342,914.03				2,045,847.34		16,652,626.06	41,041,387.43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000,000				342,914.03				831,767.90		7,485,911.13	30,660,593.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00,000				342,914.03				831,767.90		7,485,911.13	30,660,593.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6,951.46		2,882,563.11	3,349,514.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69,514.57	4,669,514.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66,951.46		-1,786,951.46	-1,3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66,951.46		-466,951.4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20,000.00	-1,32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000,000				342,914.03				1,298,719.36		10,368,474.24	34,010,107.63

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改制情况

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8 月 1 日，由闫军威、刘刚、沈宝华、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初始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人民币，其中：闫军威出资 34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68%；刘刚出资 5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10%；沈宝华出资 5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10%；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出资 6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12%。该出资经广州惠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惠建验字第 4201 号）验资报告。

2005年7月18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15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200万元。上述出资经广州深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穗深信[2005]验字00621号）验资报告。经本次增资后，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闫军威	128	64%
2	刘刚	5	2.5%
3	沈宝华	5	2.5%
4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12	6%
5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德舜冷气工程有限公司	50	25%
	合计	200	100%

2006年1月16日经股东会决议，股东刘刚、沈宝华与闫军威签署《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刘刚、沈宝华将其在本公司中的出资额10万元（每人各5万元）以10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闫军威。本次出资额转让完成后，本公司的股东及出资额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闫军威	138	69%
2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12	6%
3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德舜冷气工程有限公司	50	25%
	合计	200	100%

2006年3月30日闫军威、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德舜冷气工程有限公司、李玲共同签署《股东会决议》，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德舜冷气工程有限公司与李玲签署《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德舜冷气工程有限公司转让出资额40万元给李玲，转让价格40万元人民币。经本次出资额转让，本公司的股东及出资额情况如

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闫军威	138	69%
2	李玲	40	20%
3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德舜冷气工程有限公司	10	5%
4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12	6%
	合计	200	100%

2007年5月22日闫军威、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德舜冷气工程有限公司、李玲、蓝海林共同签署《股东会决议》，2007年6月6日闫军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德舜冷气工程有限公司与蓝海林签署《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闫军威转让出资额10万元人民币给蓝海林，转让价格10万元人民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德舜冷气工程有限公司转让出资额10万元人民币给蓝海林，转让价格10万元人民币。本次出资额转让完成后，本公司的股东及出资额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闫军威	128	64%
2	李玲	40	20%
3	蓝海林	20	10%
4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12	6%
	合计	200	100%

2009年12月1日闫军威、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李玲、蓝海林共同签署《股东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2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500万元，全体股东按照股权比例认缴增资。该出资经广东中瑞新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粤新验字[2009]第0543号验资报告。经本次增资后，本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闫军威	320	64%
2	李玲	100	20%
3	蓝海林	50	10%
4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30	6%
	合计	500	100%

2012年11月9日闫军威、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李玲、蓝海林、曾涛、王尧、阎煜、许海航共同签署《股东会文件》，决议曾涛、王尧、阎煜、许海航受让公司出资额，成为公司股东。2012年11月9日闫军威与王尧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闫军威转让出资额30万元给王尧，转让价格30万元人民币；闫军威与阎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闫军威转让出资额18.75万元给阎煜，转让价格18.75万元人民币；闫军威与许海航签署《股权转让

协议书》，闫军威转让出资额10万元给许海航，转让价格10万元人民币；李玲与曾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李玲转让出资额50万元给曾涛，转让价格50万元人民币；蓝海林与阎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蓝海林转让出资额25万元给阎煜，转让价格25万元人民币。经本次出资额转让后，本公司的股东及出资额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闫军威	261.25	52.25%
2	李玲	50	10%
3	蓝海林	25	5%
4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30	6%
5	王尧	30	6%
6	许海航	10	2%
7	阎煜	43.75	8.75%
8	曾涛	50	10%
	合计	500	100%

2013年3月1日，闫军威、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李玲、蓝海林、曾涛、王尧、阎煜、许海航、广东远正兴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签署《股东会决议》，决议增加555,556.00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增资价格500万元人民币，其中4,444,444.00元人民币计入资本公积，全部增资由广东远正兴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其他股东不认缴增资。该出资经广州成鹏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成鹏验字[2013]第C0193号验资报告。经本次增资后，本公司的股东及出资额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闫军威	261.25	47.025%
2	李玲	50	9%
3	蓝海林	25	4.5%
4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30	5.4%
5	王尧	30	5.4%
6	许海航	10	1.8%
7	阎煜	43.75	7.875%
8	曾涛	50	9%
9	广东远正兴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5556	10%
	合计	555.5556	100%

2013年6月1日全体股东签署《股东会决议》，决议将资本公积444.4444万元人民币转增注册资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000万元，全体股东持股比例不变。该增资经广州成鹏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成鹏验字[2013]第C0238号验资报告。经本次注册资本变更，本公司

的股东及出资额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闫军威	470.25	47.025%
2	李玲	90	9%
3	蓝海林	45	4.5%
4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54	5.4%
5	王尧	54	5.4%
6	许海航	18	1.8%
7	阎煜	78.75	7.875%
8	曾涛	90	9%
9	广东远正兴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10%
	合计	1000	100%

2015年4月全体股东签署《股东会决议》，同意原公司副总经理王尧将其持有的远正智能股权份额5.4%全部转让给闫军威，经本次转让后，本公司的股东及出资额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闫军威	524.25	52.425%
2	李玲	90	9%
3	蓝海林	45	4.5%
4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54	5.4%
5	许海航	18	1.8%
6	阎煜	78.75	7.875%
7	曾涛	90	9%
8	广东远正兴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10%
	合计	1000	100%

2015年4月30日全体股东签署《股东会决议》，同意由注册资本由原来的1000万元增加到1176.46万元。其中，广州市远正核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225万元人民币认购本次增资88.23万元（每1元注册资本按照2.5元人民币作价），其中88.23万元作为注册资本，136.77万元作为资本公积；广州市远正良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225万元人民币认购本次增资88.23万元（每1元注册资本按照2.5元人民币作价），其中88.23万元作为注册资本，136.77万元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股东不参与认购本次增资。该次出资经广州万隆康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2015）康正验字9110号验资报告。经本次增资后，本公司的股东及出资额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闫军威	524.25	44.56%
2	李玲	90	7.65%
3	蓝海林	45	3.83%
4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54	4.59%
5	许海航	18	1.53%
6	阎煜	78.75	6.69%
7	曾涛	90	7.65%
8	广东远正兴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8.50%
9	广州市远正良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23	7.50%
10	广州市远正核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23	7.50%
	合计	1176.46	100%

2015年8月13日，经公司“关于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会决议，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000,000.00元，股东股权比例保持不变，由公司全体出资人以其拥有的广州市远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5月31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一次缴足。变更后注册资本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验字[2015]49010015号验资报告验证。经本次股份制改革后，本公司的股东及出资额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闫军威	846.68	44.56%
2	李玲	145.35	7.65%
3	蓝海林	72.68	3.83%
4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87.21	4.59%
5	许海航	29.07	1.53%
6	阎煜	127.18	6.69%
7	曾涛	145.35	7.65%
8	广东远正兴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50	8.50%
9	广州市远正良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2.49	7.50%
10	广州市远正核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2.49	7.50%
	合计	1900.00	100%

2015年11月16日，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向广州市远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定向增发387,755股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人民币7.737元/股，募集资金3,000,000.00元，其中387,755.00元计入注册资本，2,612,245.00元计入资本公积。该次出资已经广州市安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穗安伦验字【2015】第0057号验资报告验证。经本次定向增发后，本公司的股东及出资额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闫军威	846.68	43.67%
2	李玲	145.35	7.50%
3	蓝海林	72.68	3.75%
4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87.21	4.50%
5	许海航	29.07	1.50%
6	阎煜	127.18	6.56%
7	曾涛	145.35	7.50%
8	广东远正兴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50	8.33%
9	广州市远正良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2.49	7.35%
10	广州市远正核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2.49	7.35%
11	广州市远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78	2.00%
	合计	1938.78	100%

2015年12月31日，经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司将资本公积2,612,245.00元全部转增为注册资本，各股东按原持股比例持有本次增加的股份。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完成后，本公司的股东及出资额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闫军威	960.75	43.66%
2	李玲	164.93	7.50%
3	蓝海林	82.47	3.75%
4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98.96	4.50%
5	许海航	32.99	1.50%
6	阎煜	144.32	6.56%
7	曾涛	164.94	7.50%
8	广东远正兴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3.26	8.33%
9	广州市远正良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69	7.35%

10	广州市远正核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69	7.35%
11	广州市远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00	2.00%
	合计	2200.00	100%

法定代表人：闫军威，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南路25号（自编3栋研发楼A2）栋4层（限办公用途）。

公司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转系统函【2016】5694号核准，本公司股票于2016年9月28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本公司证券简称：远正智能，证券代码：838486。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22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2018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2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M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M75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的分类标准，公司可归类为 M7514 节能技术推广服务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可归类为 M7514 节能技术推广服务业；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可归类为 171011 信息技术服务下的 17101110 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

经营范围：节能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开发服务；节能技术咨询、交流服务；节能技术转让服务；能源管理服务；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

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子公司从事合同能源项目经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确定、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3“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

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

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1（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

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

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

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1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A.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B.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指期末单项金额未达到上述①标准的，且没有确切依据证明债务人无法继续履行信用义务，并按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款项。

C. 控股子公司应收款项：指以本公司可以实施控制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以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控股子公司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100	100
5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对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对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生产成本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

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

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

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三至五	5.00	31.67-19.00
交通设备	年限平均法	五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五	5.00	19.00
合同能源项目	年限平均法	节能收益分享期	0	—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

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

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

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9、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0、收入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合同能源管理收入和工程技术服务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合同能源管理收入的确认原则：

合同能源管理系本公司为合作方提供节能改造设备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内以节能量和协议价格为依据分享节能收益，运营期满后将节能设备移交给合作方的业务模式。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模式下，收入确认参照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方法，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具体为每月根据双方共同确认的能源消耗减少量和协议约定价格确认合同能源管理收入。

(2) 工程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以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公司采用以下方法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已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

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3、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

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

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23、“收入”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

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广州远正应税收入按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东莞远正应税收入按3%的税率计算缴纳。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或25%计缴。

其中：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东莞远正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厦门远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0号文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取得的营业税应税收入，暂免征收营业税；将项目中的增值税应税货物转让给用能企业，暂免征收增值税；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符合企业所得税税法有关规定的，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公司已在2017年12月11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印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44008434，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按照15%的优惠税率计缴。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18年1月1日，“年末”指2018年12月31日；“本年”指2018年度，“上年”指2017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	26,529.42
银行存款	10,815,977.84	3,916,384.87
其他货币资金	49,250.00	-
合计	10,865,227.84	3,942,914.2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注：①其他货币资金为一年期的保函质保金。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8,714,858.06	7,641,655.20
合计	18,714,858.06	7,641,655.20

(1)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080,331.66	100.00	1,365,473.60	6.80	18,714,858.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0,080,331.66	100.00	1,365,473.60	6.80	18,714,858.06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17,895.32	96.25	1,376,240.12	15.26	7,641,655.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	351,236.68	3.75	351,236.68	100.00	-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369,132.00	100.00	1,727,476.80	18.44	7,641,655.20

②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年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③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7,682,078.80	883,771.09	5.00
1至2年	1,944,136.34	194,413.63	10.00
2至3年	198,821.90	59,646.57	30.00
3至4年	55,304.62	27,652.31	50.00
4至5年	-	-	100.00
5年以上	199,990.00	199,990.00	100.00
合计	20,080,331.66	1,365,473.60	--

④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年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62,003.20 元。

⑤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白沙黎族自治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1,000.00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的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东莞市公安局	非关联方	4,341,502.96	21.59	217,075.15
南方医科大学顺德医院	非关联方	2,238,424.80	11.13	111,921.24
东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非关联方	1,988,988.29	9.89	102,640.77
厦门市集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非关联方	1,364,868.39	6.79	68,243.42
济南市章丘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非关联方	1,200,328.14	5.97	66,835.19
合计		11,134,112.58	55.37	566,715.77

⑦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⑧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本年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984.00	100.00	911,407.00	100.00
1 至 2 年	-	-	-	-
2 至 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14,984.00	100.00	911,407.00	100.00

注：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1	广州锐新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12.50	一年以内	47.47
2	深圳市特宏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71.50	一年以内	41.85
3	广州触沃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	一年以内	10.68
	合计		14,984.00		100.00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849,994.38	1,861,336.57
合计	1,849,994.38	1,861,336.57

(1)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51,228.21	100.00	401,233.83	17.82	1,849,994.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	-	-	-	-	-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251,228.21	100.00	401,233.83	17.82	1,849,994.38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33,465.54	100.00	172,128.97	8.46	1,861,336.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033,465.54	100.00	172,128.97	8.46	1,861,336.57

A、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年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004,150.88	50,207.55	5.00
1至2年	207,709.60	20,770.96	10.00
2至3年	1,013,017.73	303,905.32	30.00
3至4年	-	-	50.00
4至5年	26,000.00	26,000.00	100.00
5年以上	350.00	350.00	100.00
合计	2,251,228.21	401,233.83	17.82

②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披露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社保及公积金	-	54,147.41
质保金（履约保证金）	1,546,294.40	1,138,297.65
各类押金	55,610.00	91,551.62
招投标保证金	285,942.66	628,137.66
备用金	126,370.61	46,933.34
体系认证监督审核费	-	10,000.00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高职高专分会赞助费	-	8,000.00
其他	74,930.54	56,397.86
租金水电费	42,080.00	-
项目经费	100,000.00	-
评估费	20,000.00	-
合计	2,251,228.21	2,033,465.54

③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9,104.86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④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浙江大学	工程质保金	395,776.60	2-3 年	17.58	118,732.98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青岛校区	履约保证金	267,808.30	2-3 年	11.90	80,342.49
旦大学	工程质保金	250,552.95	2-3 年	11.13	75,165.88
广州市广播电视大学	履约保证金	204,822.16	1 年以内	9.09	10,241.11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履约保证金	189,088.00	1 年以内	8.40	9,454.40
合计		1,308,048.01		58.10	293,936.86

⑥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本年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⑦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⑧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本年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13,787.47	-	1,513,787.47
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	1,121,478.02	-	1,121,478.02
合计	2,635,265.49	-	2,635,265.49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80,582.53	-	980,582.53
在产品	1,665,300.70	-	1,665,300.70
库存商品	331,186.45	-	331,186.45
合计	2,977,069.68	-	2,977,069.68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管理费用	-	4,800.00
暂估进项税	1,650.59	-
待抵扣进项税	41,369.57	21,001.03
厦门远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寓房租	-	4,571.43
海德广场塔楼空调计费系统故障维修费	-	4,611.70
济南市章丘区龙山街道办事处	5,848.92	-
济南市章丘区章丘中学	59,931.36	-
济南市章丘区环卫中心	15,500.00	-
柳州市公安局中央空调综合节能改造	58,183.00	-
美兰机场西指廊	22,080.17	-
广州六元素体验天地	601.17	-
越秀区政府	334,090.48	149,044.31
苏州雅杰酒店	284,036.95	67,298.99
苏州相城辅特戴斯酒店	152,016.67	122,831.43
花都区政府	-	48,635.78
广州妇联	-	58,853.93
越秀城建大厦	-	368,206.77
合计	975,308.88	849,855.37

7、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34,414,891.30	38,276,599.16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34,414,891.30	38,276,599.16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合同能源管理 节能设备	其他设备	交通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	----------------	------	------	------	----

项目	合同能源管理 节能设备	其他设备	交通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6,857,344.77	10,245.75	1,150,994.00	492,556.06	58,511,140.58
2、本年增加金额	4,390,384.47	-	-	244,015.19	4,634,399.66
(1) 购置	-	-	-	244,015.19	244,015.19
(2) 在建工程转入	4,390,384.47	-	-	-	4,390,384.47
(3) 类别调整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1,241,322.51	-	-	-	1,241,322.51
(1) 处置或报废	1,241,322.51	-	-	-	1,241,322.51
(2) 其他	-	-	-	-	-
(3) 类别调整	-	-	-	-	-
4、年末余额	60,006,406.73	10,245.75	1,150,994.00	736,571.25	61,904,217.73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8,752,648.61	8,348.82	1,072,049.16	335,220.69	20,168,267.28
2、本年增加金额	7,825,958.71	1,162.03	8,563.84	91,537.26	7,927,221.84
(1) 计提	7,825,958.71	1,162.03	8,563.84	91,537.26	7,927,221.84
(2) 类别调整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672,436.83	-	-	-	672,436.83
(1) 处置或报废	672,436.83	-	-	-	672,436.83
(2) 其他	-	-	-	-	-
(3) 类别调整	-	-	-	-	-
4、年末余额	25,906,170.49	9,510.85	1,080,613.00	426,757.95	27,423,052.29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66,274.14	-	-	-	66,274.14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2) 其他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其他	-	-	-	-	-
4、年末余额	66,274.14	-	-	-	66,274.14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4,033,962.10	734.90	70,381.00	309,813.30	34,414,891.30
2、年初账面价值	38,038,422.02	1,896.93	78,944.84	157,335.37	38,276,599.16

②用于担保、抵押的固定资产

本公司年末无用于担保、质押的固定资产。

注：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不需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1,905,051.15	649,380.20
工程物资	-	-
合计	1,905,051.15	649,380.20

(1)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女子监狱	-	-	-	541,978.92	-	541,978.92
长沙鑫远白天鹅酒店	-	-	-	49,680.42	-	49,680.42
中泰广场2期	-	-	-	57,720.86	-	57,720.86
广州六元素体验天地	31,745.63	-	31,745.63	-	-	-
柳州市公安局中央空调综合节能改造	793,794.03	-	793,794.03	-	-	-
美兰机场西指廊	987,512.93	-	987,512.93	-	-	-
西汉南越王博物馆	28,532.87	-	28,532.87	-	-	-
柳州市公安局能耗监管平台	63,465.69	-	63,465.69	-	-	-
合计	1,905,051.15	-	1,905,051.15	649,380.20	-	649,380.20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东莞市高埗镇政府	298,488.97	-	1,004,550.11	485,146.01	519,404.10	-
广东省女子监狱	1,033,181.06	541,978.92	779016.27	-	1,320,995.19	-
广州六元素体验天地	-	-	31,745.63	-	-	31,745.63
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1,947,013.81	-	2,371,622.85	730,734.48	1,640,888.37	-
柳州市公安局中央空调综合节能改造	340,970.98	-	793,794.03	-	-	793,794.03
美兰机场西指廊	683,476.29	-	987,512.93	-	-	683,476.29
西汉南越王博物馆	-	-	28,532.87	-	-	28,532.87
中泰广场2期	2,563,061.00	57,720.86	2,542,863.21	2,600,584.07	-	-
东莞展览馆	349,287.36	-	447,317.71	-	447,317.71	-
广东工业大学	317,943.83	-	408,246.21	-	408,246.21	-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523,011.10	-	980,327.22	-	980,327.22	-
广东省女子监狱（第一期新增）项目	408,342.50	-	534,693.73	-	534,693.73	-
广东省人民检察院	1,026,353.77	-	1,224,629.13	-	1,224,629.13	-
广州市工商局机关	477,965.56	-	500,108.86	-	500,108.86	-
广州市广播电视大学（麓湖校区）	753,522.18	-	980,862.07	-	980,862.07	-
广州市教育局	375,995.36	-	376,159.46	-	376,159.46	-
教育部二期	325,630.33	-	327,550.79	-	327,550.79	-
柳州市公安局能耗监管平台	82,190.34	-	63,465.69	-		63,465.69
南方医科大学顺德医院	951,184.39	-	1,261,136.99	-	1,261,136.99	-
湛江海关	605,874.91	-	250,073.07	-	250,073.07	-
肇庆市端州区（合署办公区）	407,681.69	-	783,200.11	-	783,200.11	-
肇庆市政府	290,413.94	-	288,546.70	-	288,546.70	-
合计	-	599,699.78	16,965,955.64	3,816,464.56	11,844,139.71	1,905,051.15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东莞市高埗镇政府	336.55	已完工验收	-	-	-	自筹
广东省女子监狱	130.25	已完工验收	-	-	-	自筹
广州六元素体验天地		筹建中	-	-	-	自筹
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121.81	已完工验收	-	-	-	自筹
柳州市公安局中央空调综合节能改造	232.80	完工未验收	-	-	-	自筹
美兰机场西指廊	144.48	完工未验收	-	-	-	自筹
西汉南越王博物馆		筹建中	-	-	-	自筹
中泰广场 2 期	101.46	已完工验收	-	-	-	自筹
东莞展览馆	128.07	已完工验收	-	-	-	自筹
广东工业大学	128.40	已完工验收	-	-	-	自筹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187.44	已完工验收	-	-	-	自筹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广东省女子监狱（第一期新增）项目	130.94	已完工验收	-	-	-	自筹
广东省人民检察院	119.32	已完工验收	-	-	-	自筹
广州市工商局机关	104.63	已完工验收	-	-	-	自筹
广州市广播电视大学（麓湖校区）	130.17	已完工验收	-	-	-	自筹
广州市教育局	100.04	已完工验收	-	-	-	自筹
教育部二期	100.59	已完工验收	-	-	-	自筹
柳州市公安局能耗监管平台	77.22	筹建中	-	-	-	自筹
南方医科大学顺德医院	132.59	已完工验收	-	-	-	自筹
湛江海关	41.27	已完工验收	-	-	-	自筹
肇庆市端州区（合署办公区）	192.11	已完工验收	-	-	-	自筹
肇庆市政府	99.36	已完工验收	-	-	-	自筹
合计						

9、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南沙研发基地装修费	113,115.18	-	50,744.69	-	62,370.49
市场部装修费	88,220.10	-	22,524.25	-	65,695.85
合计	201,335.28	-	73,268.94	-	128,066.34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64,839.73	264,725.96	1,898,951.14	284,842.67
合计	1,764,839.73	264,725.96	1,898,951.14	284,842.67

(2) 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	-	16,392.61	2,458.89
合计	-	-	16,392.61	2,458.8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47,394.51	200,780.19
合计	247,394.51	200,780.1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1年	347,497.56	347,497.56	
2022年	289,698.31	289,698.31	
2023年	165,924.87	165,924.87	
2024年	186,457.31	-	
合计	989,578.05	803,120.74	

1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9,570,000.00	7,520,000.00
合计	9,570,000.00	7,520,000.00

(2) 抵押及质押借款明细

借款方式	贷款单位	借款年末金额	借款利率	贷款期限	抵押物/质押物价值
质押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科技园区支行	9,570,000.00	6.525%	2018-12-26至2019-12-25	保证人：闫军威，保证金额：2000万元人民币，保证合同号：GBZ4795420170259；质押人：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质押品：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东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签订的《合同能源管理合同》（东莞市直机关办公楼合同能源管理综合节能改造项目）、广州市花都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签订的《合同能源管理合同》（花都区政府办公大楼 EMC 建筑能源监管与空调节能控制系统改造及服务项目）、广州购书中心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能源管理合同》（广州购书中心中央空调系统节能技术服务）、东莞市汇一城商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能源管理合同》（东莞第一国际汇一城中央空调节能技术服务）、广州中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能源管理合同》（广州中泰国际广场中央空调节能技术服务）项下不低于2000万元的应收账款；质押财产的价值：2276.1745万元，最高额质押合同号：GZY4795420170018，质押期限为2015.12.10-2022.12.31。
合计	—	9,570,000.00	—	—	—

(3)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公司年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674,928.11	4,747,379.69
合计	2,674,928.11	4,747,379.69

(1) 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99,338.24	4,322,891.09
1至2年(含2年)	475,589.87	5,150.00
2至3年(含3年)	-	-
3年以上	-	419,338.60
合计	2,674,928.11	4,747,379.69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厦门巨创科技有限公司	475,589.87	未配合验收未支付
合计	475,589.87	---

注：厦门巨创科技有限公司的款项存在无需支付的可能性。

1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00,000.00	-
1至2年(含2年)	-	-
2至3年(含3年)	-	-
3年以上	-	-
合计	600,000.00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本公司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1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45,131.78	14,088,759.66	13,964,101.62	2,269,789.8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61,503.68	561,503.68	---
三、辞退福利	-	-	-	40,000.0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145,131.78	14,650,263.34	14,525,605.30	2,309,789.8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45,131.78	12,635,789.97	12,511,131.93	2,269,789.82
2、职工福利费	-	761,279.30	761,279.30	-
3、社会保险费	-	460,061.39	460,061.3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85,167.70	385,167.70	-
工伤保险费	-	4,762.88	4,762.88	-
生育保险费	-	47,005.26	47,005.26	-
大额互助保险费	-	23,125.55	23,125.55	-
4、住房公积金	-	231,629.00	231,629.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2,145,131.78	14,088,759.66	13,964,101.62	2,269,789.8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549,761.38	549,761.38	-
2、失业保险费	-	11,742.30	11,742.30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561,503.68	561,503.68	-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一定比例】的【14%/8%、0.5%/0.2%】【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5、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7,602.54	38,132.93
企业所得税	559,239.16	614,888.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2.18	2,669.31
教育费附加	80.97	1,906.65
印花税	3,981.37	6,509.84
合计	571,436.22	664,106.74

16、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590,899.87	228,910.35
合计	590,899.87	228,910.35

(1) 其他应付款

①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90,899.87	83.08	228,910.35	100.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100,000.00	16.92	-	-
2 至 3 年 (含 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590,899.87	100.00	228,910.35	100.00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单位往来	196,584.97	-
租金水电费	-	12,552.25
代理保证金	100,000.00	100,000.00
员工报销款	261,020.09	116,358.10
代扣社保个税	33,294.81	-
合计	590,899.87	228,910.35

③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代理保证金	100,000.00	业务履行中
合计	100,000.00	

注：其他应付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1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1）	6,073,200.00	6,984,000.00
合计	6,073,200.00	6,984,000.00

18、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结转销项税	224,912.60	-
合计	224,912.60	-

19、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327,600.00	8,084,000.00
合计	10,327,600.00	8,084,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73,200.00	6,984,000.00
合计	4,254,400.00	1,100,000.00

①逾期长期借款情况

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②抵押及质押借款明细

借款方式	贷款单位	借款年末金额	借款利率	贷款期限	抵押物/质押物价值
质押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科技园区支行	5,477,600.00	7.125%	2018-03-27 至 2020-3-26	保证人：闫军威，保证金额：2000 万元人民币，保证合同编号：GBZ4795420170259；质押品：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东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广州市花都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广州购书中心有限公司、东莞市汇一城商业发展有限公司、广州中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项目下有效的应收账款；质押财产的价值：2276.1745 万元，最高额质押合同号：GZY4795420170018，质押期限为 2015.12.10-2022.12.31。
质押借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100,000.00	6.175%	2017-6-22 至 2020-6-22	保证人：闫军威，保证金额：1112 万元人民币，保证合同编号：ZB8228201700000003；质押品：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7 年 6 月 20 日到 2020 年 6 月 22 日期间内发生的（包括已发生和将发生的）对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贸易发展局、广州市档案局、东莞市塘厦镇人民政府办公室、广州市妇女联合会、广州市越秀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发生的全部应收账款；质押财产的价值：517,543.24 元，最高额质押合同号：ZZ8228201700000001，质押期限为 2017.6.20-2020.6.22。
质押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沙分行	3,750,000.00	6.175%	2018-5-30 至 2020-2-28	保证人：闫军威、高笑，保证金额：850 万元，保证合同编号：2018 年南沙（保）字 00068 号；质押品：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4 月 16 日到 2020 年 02 月 28 日期间内发生的（包括已发生和将发生的）《合同能源管理合同》厦门市集美区公共建筑综

					合节能改造项目及广东省女子监狱创建节约型公共机构综合节能改造（第一期）项目下的全部应收账款；质押财产的价值：1057.86万元，最高额质押合同号：2018年南沙（质）字0007号，质押期限为2018.4.16-2020.02.28。
合计		10,327,600.00	—	—	—

20、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7,383.50	4,641,713.00	857,597.63	4,061,498.87	厦门市建设局节能改造补助项目
合计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厦门集美区市民中心项目		1,560,040.00			195,005.00	1,365,035.00	与资产相关
厦门集美区杏林台商投资区服务中心项目		869,160.00			108,645.00	760,515.00	与资产相关
厦门集美区广电中心项目		349,080.00			43,635.00	305,445.00	与资产相关
翔安区人民政府行政中心大院项目		937,404.00			117,175.50	820,228.50	与资产相关
翔安区人力资源大厦项目		926,029.00			115,753.63	810,275.37	与资产相关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校区节能改造工程	45,680.00				45,68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建筑节能示范工程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型办公建筑能耗监测与预测分析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	81,703.50			81,703.5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77,383.50	4,641,713.00		231,703.50	625,894.13	4,061,498.87	

21、股本

投资者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持股比例 (%)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	出资金额
闫军威	43.66	9,607,492.00	43.66	9,607,492.00
李玲	7.50	1,649,355.00	7.50	1,649,355.00
蓝海林	3.75	824,677.00	3.75	824,677.00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4.50	989,613.00	4.50	989,613.00
广东远正兴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3	1,832,617.00	8.33	1,832,617.00
许海航	1.50	329,871.00	1.50	329,871.00
阎煜	6.56	1,443,186.00	6.56	1,443,186.00
曾涛	7.50	1,649,355.00	7.50	1,649,355.00
广州市远正良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5	1,616,917.00	7.35	1,616,917.00
广州市远正核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5	1,616,917.00	7.35	1,616,917.00
广州市远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	440,000.00	2.00	440,000.00
合计	100.00	22,000,000.00	100.00	22,00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详见一、基本情况表）

22、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342,914.03	-	-	342,914.03
合计	342,914.03	-	-	342,914.03

23、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98,719.36	747,127.98	-	2,045,847.34
合计	1,298,719.36	747,127.98	-	2,045,847.34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24、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0,285,391.08	7,485,911.1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0,285,391.08	7,485,911.1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50,283.44	4,586,431.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47,127.98	466,951.46

项目	本年	上年
应付普通股股利	440,000.00	1,32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6,448,546.54	10,285,391.08

2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主营业务（分业务）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993,332.42	25,310,739.55	29,677,125.18	16,314,129.58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44,993,332.42	25,310,739.55	29,677,125.18	16,314,129.58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销售模式	20,566,098.47	10,872,305.63	14,087,703.34	7,918,007.58
合同能源管理	24,427,233.95	14,438,433.92	15,589,421.84	8,396,122.00
合计	44,993,332.42	25,310,739.55	29,677,125.18	16,314,129.58

(3)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或序号	本年发生额	占总额比例(%)
东莞市公安局	4,341,502.96	9.65
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3,150,000.00	7.00
东莞市汇一城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2,752,008.14	6.12
南方医科大学顺德医院（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人民医院）	2,639,651.89	5.87
广州市广播电视大学（麓湖校区）	2,460,256.60	5.47
前5名客户合计	15,343,419.59	34.11

26、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064.85	5,285.40
教育费附加	16,251.06	3,775.29
印花税	16,416.93	12,639.33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车船税	360.00	-
堤围费	-	-16,233.34
合计	57,092.84	5,466.68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7、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会议费	23,180.00	2,815.53
交通费	354,103.45	122,004.45
其他	-	2,819.00
燃油费	93,171.70	46,124.91
社保	99,483.19	52,269.70
通讯费	178.00	4,402.74
维护费	319,521.57	173,223.61
业务招待费	905,740.71	528,071.34
邮寄费	2,147.00	1,759.00
住房公积金	19,310.00	9,990.00
资产折旧费摊销费	9,469.91	13,535.64
租赁费	143,693.28	141,139.06
办公费	109,761.37	93,323.19
差旅费	161,296.72	190,039.64
车船税、修理费	6,480.00	24,255.36
福利费	130,798.21	46,469.19
工资	1,285,494.74	810,158.37
装修费摊销	22,524.24	22,524.24
保险费	350.00	-
培训费	61,984.00	-
市场推广费	122,963.50	-
服务费	27,742.00	-
合计	3,899,393.59	2,284,924.97

28、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87,764.95	1,618,391.86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折旧费	54,229.54	30,710.69
租赁物管费	365,179.19	281,222.75
办公费	351,953.87	135,204.98
差旅费	56,884.00	30,698.32
交通费	204,693.33	41,820.12
车辆费	169,969.66	115,984.53
会务费	197,866.00	300.00
水电费	58,557.48	74,440.31
邮电通讯费	60,255.68	19,466.77
业务招待费	291,122.84	109,351.86
咨询服务费	231,084.06	567,094.83
聘请中介机构费	196,094.33	152,619.54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89,457.64	-
其他	8,999.36	25,252.79
合计	4,724,111.93	3,202,559.35

29、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直接投入	-	-
其中：研发领料	178,140.21	961,301.15
其他投入	-	-
人工	4,011,666.42	1,954,188.13
其他费用	374,210.12	605,462.59
合计	4,564,016.75	3,520,951.87

30、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438,083.86	734,309.49
减：利息收入	16,612.19	41,227.71
银行手续费	15,729.81	15,473.67
合计	437,201.48	708,555.45

31、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131,898.34	555,346.46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66,274.14
合计	-131,898.34	621,620.60

32、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6年广州市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专项资金	-	47,200.00	-
2016年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项目	-	94,200.00	-
2014年度省合同能源管理财政奖励资金项目	-	340,000.00	-
研发补贴	-	2,518.38	-
大型办公建筑能耗监测与预测分析系统关键技术研究示范	81,703.50	205,872.91	-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建筑群能源监管与空调节能控制产品研究	-	253,252.41	-
广州市建筑节能与墙材革新管理办公室城建大厦空调节能改造项目	150,000.00	-	-
2017年企业研发后补助专题项目	41,400.00	-	-
2017年度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	165,800.00	-	-
中国石油大学项目补助	432,000.00	-	-
合计	870,903.50	943,043.70	-

33、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275.80	9,610.5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合计	4,275.80	9,610.50

34、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	-
债务重组利得	-	-	-
接受捐赠	-	-	-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500,000.00	1,400,000.00	-
其他	424,138.62	0.80	-
合计	924,138.62	1,400,000.80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主营业务收入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计入主营业务收入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2017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受理补贴	-	-	-	-	-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企业补贴	-	-	-	-	-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与金融结合专项资金	-	-	-	-	-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校区节能改造工程	45,680.00	-	-	-	4,522,320.00	-	-	与收益相关
厦门集美区市民中心项目	-	-	-	195,005.00	-	-	-	与资产相关
厦门集美区杏林台商投资区服务中心项目	-	-	-	108,645.00	-	-	-	与资产相关
厦门集美区广电中心项目	-	-	-	43,635.00	-	-	-	与资产相关
翔安区人民政府行政中心大院项目	-	-	-	117,175.50	-	-	-	与资产相关
翔安区人力资源大厦项目	-	-	-	115,753.63	-	-	-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主营业务收入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计入主营业务收入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2017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促进民营经济发展）项目	-	500,000.00	-	-	-	-	-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广州市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专项资金申请拟补助	-	-	-	-	-	-	23,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广州市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专项资金申请拟补助	-	-	-	-	-	-	23,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项目	-	-	-	-	-	-	94,2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年度省合同能源管理财政奖励资金项目	-	-	-	-	-	-	3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补贴	-	-	-	-	-	-	2,518.38	与收益相关
大型办公建筑能耗监测与预测分析系统关键技术研究示范	-	-	81,703.50	-	-	-	205,872.91	与收益相关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建筑群能源监管与空调节能控制产品研究	-	-	-	-	-	-	253,252.41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建筑节能与墙材革新管理办公室城建大厦空调节能改造项目	-	-	150,000.00	-	-	-	-	与收益相关
2017年企业研发后补助专题项目	-	-	41,400.00	-	-	-	-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度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	-	-	165,800.00	-	-	-	-	与收益相关
中国石油大学相关补助	-	-	432,000.00	-	-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5,680.00	500,000.00	870,903.50	580,214.13	4,522,320.00	1,400,000.00	943,043.70	

35、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	1,000.00	-
其他	-	252,436.36	-
罚款、罚金、滞纳金支出	-	166.43	-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	253,602.79	-

3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64,051.28	617,816.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657.82	-86,279.00
合计	581,709.10	531,537.4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7,931,992.5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89,798.8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361.6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8,486.4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及合同能源项目所得减免	-789,937.89
所得税费用	581,709.10

3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16,612.19	41,227.71
政府补助收入	5,780,913.02	2,033,918.38
履约保证金返还收入等	898,935.21	2,083,688.74
其他收入	24,946.32	5,001.46
合计	6,721,406.74	4,163,836.29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费用	4,710,799.38	3,410,327.64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履约保证金等	459,667.55	828,929.00
合计	5,170,466.93	4,239,256.64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350,283.44	4,586,431.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1,898.34	621,620.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927,221.84	6,352,503.55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2,452.07	73,269.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8,083.86	734,309.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75.80	-9,610.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116.71	-83,228.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58.89	-3,050.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1,804.19	-1,558,604.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26,471.35	-1,922,648.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49,325.46	-1,994,813.21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4,183.19	6,796,178.1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0,815,977.84	3,942,914.2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942,914.29	14,734,407.0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73,063.55	-10,791,492.79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0,815,977.84	3,942,914.29
其中：库存现金	-	26,529.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815,977.84	3,916,384.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15,977.84	3,942,914.2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东莞市直机关办公楼合同能源管理综合节能改造项目的应收账款	1,886,347.52	质押
花都区政府办公大楼 EMC 建筑能源监管与空调节能控制系统改造及服务项目的应收账款	96,744.88	质押
广州购书中心中央空调系统节能技术服务的应收账款	59,439.55	质押
东莞第一国际汇一城中央空调节能技术服务的应收账款	143,228.70	质押
广州中泰国际广场中央空调节能技术服务的应收账款	768,276.40	质押
厦门市集美区公共建筑综合节能改造项目的应收账款	1,296,624.97	质押
广东省女子监狱创建节约型公共机构综合节能改造（第一期）项目的应收账款	630,202.89	质押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贸易发展局的应收账款	259,435.02	质押，出质人在 2017 年 6 月 20 日至 2020 年 6 月 22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广州市档案局的应收账款	66,319.55	日的期间内发生的（包括已发生和将发生的）应收账款付款人发生的全部应收账款
东莞市塘厦镇人民政府办公室的应收账款	195,500.00	
广州市妇女联合会的应收账款	0.00	
广州市越秀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的应收账款	0.00	
合计	5,402,119.48	

4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568,000.00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校区节能改造工程	45,68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00,000.00	2017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促进民营经济发展）项目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00,000.00	大型办公建筑能耗监测与预测分析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	81,703.5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50,000.00	广州市建筑节能与墙材革新管理办公室城建大厦空调节能改造项目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1,400.00	2017年企业研发后补助专题项目	41,4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65,800.00	2017年度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	165,8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32,000.00	中国石油大学相关补助	432,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560,040.00	厦门集美区市民中心项目	195,005.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69,160.00	厦门集美区杏林台商投资区服务中心项目	108,645.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49,080.00	厦门集美区广电中心项目	43,635.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37,404.00	翔安区人民政府行政中心大院项目	117,175.5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26,029.00	翔安区人力资源大厦项目	115,753.63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远正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节能服务	100.00	100.00	现金投资
厦门远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节能服务	100.00	100.00	现金投资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1）利率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六、18）有关。本公司的借款主要是抵押或担保借款，虽然主要为长期借款，但本公司借款利率主要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6个月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利率风险较小，且本公司目前已采取相应的措施规避利率风险。

（2）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无此类相关风险。

2、信用风险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财务负责人和业务负责人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二) 金融资产转移

1、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本年度本公司无此类情况发生。

2、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

本年度本公司无此类情况发生。

(三)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本年度无此类情况发生。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	性质	国籍
闫军威	自然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

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实际控制人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闫军威	43.66%	43.66%	-	-	-	-	43.66%	43.66%
合计	43.66%	43.66%	-	-	-	-	43.66%	43.66%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闫军威	控股股东
李玲	股东
蓝海林	股东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股东
广东远正兴业投资合伙企业	股东
许海航	股东
阎煜	股东
曾涛	股东
广州市远正良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广州市远正核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广州市远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华南理工大学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黄文茜	董事
何敏	监事
陈汉辉	监事
韩志峰	监事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无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无			

（2）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无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闫军威、高笑	2000 万元	2015-12-10	2020-12-31	否
闫军威、高笑	850 万元	2018-03-15	2020-12-31	否
闫军威	1120 万元	2017-06-20	2018-01-05	否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无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闫军威	749,100.00	860,240.00

刘玲燕	116,267.00	-
廖仲文	182,174.80	-
梁艳辉	155,342.90	-
曾涛	42,000.00	51,000.00
何敏	164,031.10	140,054.64
陈汉辉	188,571.65	179,940.50
韩志峰	154,722.30	107,512.50
吴秀娟	101,678.00	126,112.4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华南理工大学	-	80,000.00
合计	-	80,000.0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于2019年4月22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召开第五次会议，批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

3、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影响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将根据财政部要求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

金融工具准则，并将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以下为所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及影响：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差错更正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2、分部信息

本公司的经营业务未划分经营分部，未设报告分部，无可披露的分部信息。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8,744,018.41	7,641,655.20
合计	18,744,018.41	7,641,655.20

(1)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09,492.01	100.00	1,365,473.60	6.79	18,744,018.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合计	20,109,492.01	100.00	1,365,473.60	6.79	18,744,018.41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17,895.32	96.25	1,376,240.12	15.26	7,641,655.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1,236.68	3.75	351,236.68	100.00	-
合计	9,369,132.00	100.00	1,727,476.80	18.44	7,641,655.20

②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年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③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7,711,239.15	883,771.09	5.00
1至2年	1,944,136.34	194,413.63	10.00
2至3年	198,821.90	59,646.57	30.00
3至4年	55,304.62	27,652.31	50.00
4至5年	-	-	100.00
5年以上	199,990.00	199,990.00	100.00
合计	20,109,492.01	1,365,473.60	

④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62,003.20 元。

⑤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白沙黎族自治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1,000.00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的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东莞市公安局	非关联方	4,341,502.96	21.59	217,075.15
南方医科大学顺德医院	非关联方	2,238,424.80	11.13	111,921.24
东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非关联方	1,988,988.29	9.89	102,640.77
厦门市集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非关联方	1,364,868.39	6.79	68,243.42
济南市章丘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非关联方	1,200,328.14	5.97	66,835.19
合计		11,134,112.58	55.37	566,715.77

⑦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⑧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本年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293,108.13	1,952,144.88
合计	2,293,108.13	1,952,144.88

(1)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92,474.26	100.00	399,366.13	14.83	2,293,108.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692,474.26	100.00	399,366.13	14.83	2,293,108.13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23,619.22	100.00	171,474.34	8.07	1,952,144.8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123,619.22	100.00	171,474.34	8.07	1,952,144.88

A、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年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51,996.93	48,999.85	5.00
1至2年	201,109.60	20,110.96	10.00
2至3年	1,013,017.73	303,905.32	30.00
3至4年	-	-	50.00
4至5年	26,000.00	26,000.00	100.00
5年以上	350.00	350.00	100.00
合计	2,692,474.26	399,366.13	14.83

②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质保金（履约保证金）	1,546,294.40	1,138,297.65
押金	55,610.00	88,305.30
招投标保证金	285,942.66	628,137.66
备用金	119,370.61	40,333.34
其他	73,216.59	74,397.86
项目经费	100,000.00	-
租金水电费	20,040.00	-
评估费	20,000.00	-
社保及公积金	-	54,147.41
内部往来	472,000.00	100,000.00
合计	2,692,474.26	2,123,619.22

③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7,891.79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④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浙江大学	工程质保金	395,776.60	2-3 年	17.58	118,732.98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青岛校区	履约保证金	267,808.30	2-3 年	11.90	80,342.49
旦大学	工程质保金	250,552.95	2-3 年	11.13	75,165.88
广州市广播电视大学	履约保证金	204,822.16	1 年以内	9.09	10,241.11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履约保证金	189,088.00	1 年以内	8.40	9,454.40
合计		1,308,048.01		58.10	293,936.86

⑥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本年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⑦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⑧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本年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00,000.00	1,287,528.31	712,471.69	2,000,000.00	1,276,340.41	723,659.59
合计	2,000,000.00	1,287,528.31	712,471.69	2,000,000.00	1,276,340.41	723,659.59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东莞远正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2,000,000.00	11,187.90	1,287,528.31
合计	2,000,000.00	-	-	2,000,000.00	11,187.90	1,287,528.31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主营业务(分业务)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594,861.26	25,108,174.96	29,624,325.18	16,134,129.58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44,594,861.26	25,108,174.96	29,624,325.18	16,134,129.58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销售模式	20,167,627.31	10,669,741.04	14,034,903.34	7,738,007.58
合同能源管理	24,427,233.95	14,438,433.92	15,589,421.84	8,396,122.00
合计	44,594,861.26	25,108,174.96	29,624,325.18	16,134,129.58

(3)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或序号	本年发生额	占总额比例(%)
东莞市公安局	4,341,502.96	9.74
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3,150,000.00	7.06
东莞市汇一城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2,752,008.14	6.17
南方医科大学顺德医院（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人民医院）	2,639,651.89	5.92
广州市广播电视大学（麓湖校区）	2,460,256.60	5.52
前5名客户合计	15,343,419.59	34.41

十四、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51,117.6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项目	金额	说明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4,138.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375,256.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6,288.44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2,018,967.81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64	0.3341	0.334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5	0.2423	0.2423

计算过程：

项目		2018年度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7,350,283.44

项目		2018年度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2,018,967.81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5,331,315.6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0	33,927,024.47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i	-
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j	440,000.00
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5
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Ek	-
其他净资产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k	-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E1	40,837,307.9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E2=E0+P1/2+Ei*Mi/M0-Ej*Mj/M0+Ek*Mk/M0$	37,418,832.8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Y1=P1/E2$	0.19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Y2=P2/E2$	0.1425

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